

EPSON®

**M M** PROJECTOR  
ULTI EDIA

**EMP-7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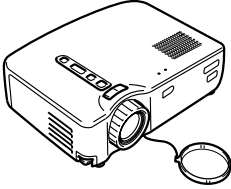
使用説明書



# 包裝箱內其它物品的確認

請將投影機與附件從包裝箱內取出，並確認下列其它物品是否齊全。  
萬一有缺件或質量問題，請與購買本產品的經銷店諮詢。

- 投影機
- 帶索鏡頭蓋



-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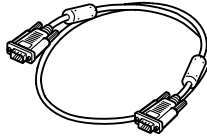
- 遙控器用鋳乾電池 2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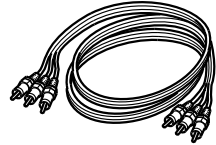
- 電源電纜 (3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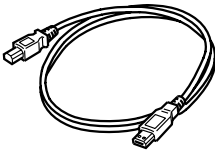
- 電腦電纜 (1.8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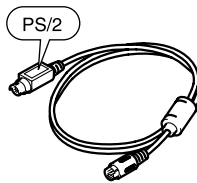
- A/V (音頻 / 視頻) 電纜  
(紅 / 白 / 黃 (1.8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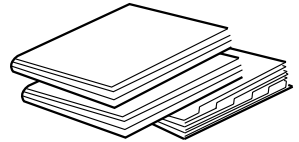
- USB 滑鼠器電纜 (1.8m)



- PS/2 滑鼠器電纜  
(1.8m)



- 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  
修條款
- 使用說明書 (本手冊)
- 快速查閱說明書



- 軟式攜帶包



# 本書的內容

---

## 使用前的須知事項

各部分以及遙控器操作的名稱和作用。

## 有關設置的說明

記述了設置時的注意事項，設置方法及投影屏尺寸與投射距離。

## 映像的試投

記述了如何與其它設備連接，映像的投射方法及調整方法。

## 其他各種便捷功能

記述了一些能充分發揮投影機效用的功能。

## 功能表畫面的操作（只能用遙控器）

記述了功能表畫面的基本操作及各功能表的設定內容。

## 需要求助時

記述了映像不投影、或畫面混亂等故障出現時需要求助時的一些處理方法。

## 維護

記述了日常的保養、維護方法和光源燈的更換方法。

## 其它

選購件、用語解說、索引、規格。

# 目錄

---

本書的內容 .....	1
特點 .....	4
說明書的構成和符號的意義 .....	6
<b>使用前的須知事項</b>	
各部名稱與作用 .....	8
遙控的說明 .....	11
<b>有關設置的說明</b>	
設置時的注意事項 .....	14
設置方法 .....	15
投影屏尺寸與投射距離的說明 .....	16
<b>映像的試投</b>	
與電腦連接 .....	18
與 A/V 設備連接 .....	21
通過外部音響設備放音 .....	23
投射映像 .....	24
調整映像 .....	27
結束工作 .....	30
<b>其他各種便捷功能</b>	
使用無繩滑鼠器 .....	34
部分放大映像 .....	36
調整映像的大小 .....	37
裝飾映像 .....	38
使映像暫時停止或消失 .....	39
顯示求助畫面 .....	40

## 功能表畫面的操作（只能用遙控器）

先掌握一些基本操作 .....	42
视频功能表 .....	43
音频功能表 .....	45
效果功能表 .....	46
设定功能表 .....	47
高级功能表 .....	49
有关信息功能表 .....	50
全部重设功能表 .....	51

## 需要求助時

認為出了故障時 .....	54
看了指示燈仍不明白時 .....	56

## 維護

主機的清掃、鏡頭的更換、進氣口的清掃 .....	62
光源燈的更換 .....	64

## 其它

選購件 .....	68
用語解說 .....	69
規格 .....	71
外形尺寸圖 .....	73
索引 .....	74

# 特點

---

## 小型輕便

本機體積小巧輕便（6.6 磅，約 3.1kg），十分緊湊，易於搬移。

## 畫面鮮明清晰

體積雖小，但即使在較亮處，也能進行鮮明清晰的投影演示。

## 適用於世界各地的視頻信號

幾乎可以投射世界各地所使用的視頻信號映像，如 NTSC、NTSC4.43、PAL、M-PAL、N-PAL、PAL60、SECAM。

## 追求視頻映像的鮮明度

適用於複合視頻和 S 視頻的輸入信號，能投射鮮明的視頻映像。

## 梯形失真校正功能（28、4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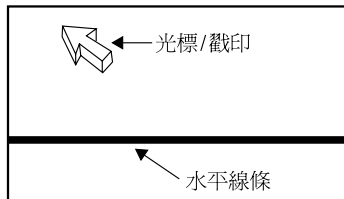
本項內置功能可以通過簡單的操作來校正投射角度不當所引起的梯形失真。

## 配備無繩滑鼠遙控器（個人電腦的滑鼠操作）（3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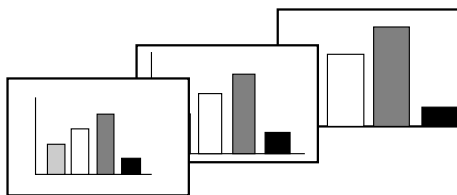
該遙控器可以用無線方式操作投影機，另外還具有顯示游標 / 戳印和水平線條，放大 / 縮小映像等各種功能。

## 演示裝飾功能（遙控器的“Effect” 鈕）（3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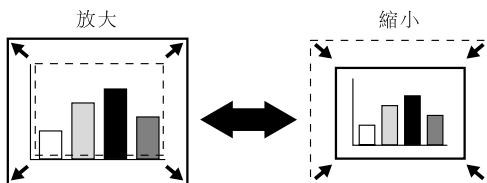
使用遙控器的“Effect” 鈕，可以取得更好的演示效果。



E 連續變焦功能（遙控器的“E-Zoom”鈕）（36 頁）  
可以放大映像。（標準←→縱向，橫向尺寸放大 4 倍）



通過“Wide/Tele”鈕自由設定映像的大小（37 頁）  
可以放大 / 縮小映像。



# 說明書的構成和符號的意義

---

## 各說明書的用法

---

本機的說明書由下述 3 冊構成。各說明書的分冊構成如下。

- 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

記述了爲了安全使用本產品所須知的注意事項和故障檢查表等。  
開始使用前請務必通讀一遍。

- 使用說明書（本說明書）

記述使用本機之前的準備工作、基本操作、設定選單的用法、故障追尋的處理和保養方法等。

- 快速查閱說明書

本表匯總了本投影機最常用的功能，查找時一目瞭然。請將其放在投影機的旁邊，以便在開始投影前或投影中途需要對操作進行確認時能隨時翻閱。

## 有關一般資訊的指示

---

**注意：** 列示了有可能引起本機的故障和損傷的內容。

**要點：** 記述了方便用戶使用的一些相關資訊。

\* 表示該符號前有下劃線的用語在用語解說中作了說明。  
—— 參照“其它：用語解說”（69 頁）

---

### 有關“本機”或“本產品”這一表述的說明

本使用說明書中出現的“本機”或“本產品”這一表述，除指投影機本身外，有時還包括附件或選購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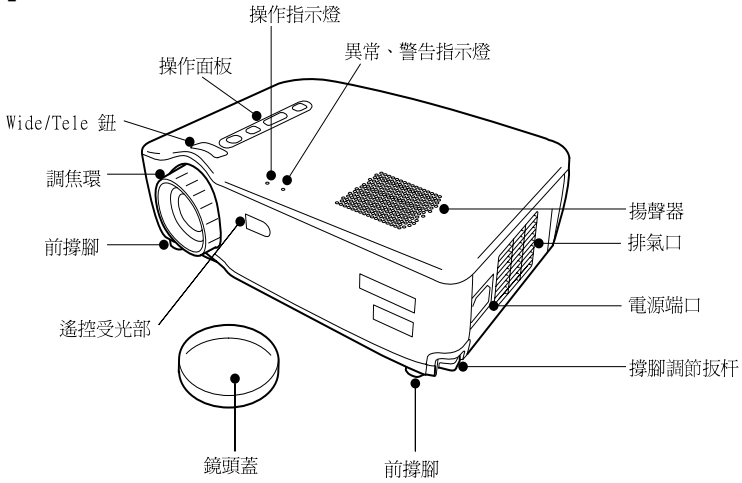
# 使用前的須知事項

各部名稱與作用 .....	8
遙控的說明 .....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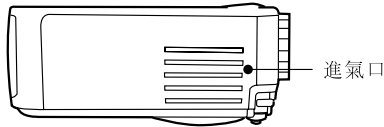
# 各部名稱與作用

## 投影機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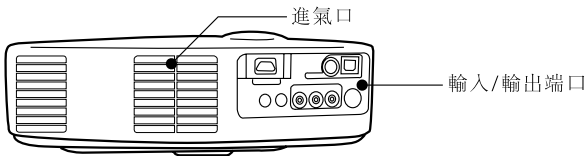
### [ 前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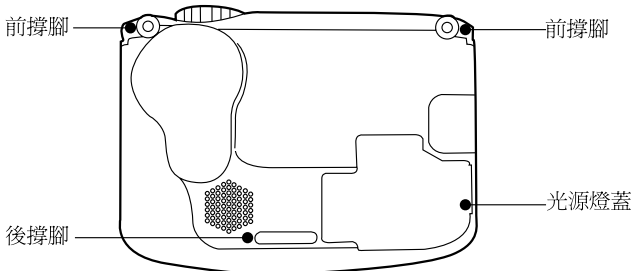
### [ 側面 ]



### [ 背面 ]



### [ 底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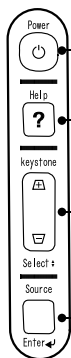


## [Wide/Tele 鈕 (37 頁)]



按鈕的 T(Tele) 側以縮小映像。  
按鈕的 W(Wide) 側以放大映像。

## [ 操作面板 ]



Power 鈕 (25、30 頁)

切換電源的 ON/OFF。  
※ 要切斷電源時，請按兩下。

Help 鈕 (40 頁)

顯示求助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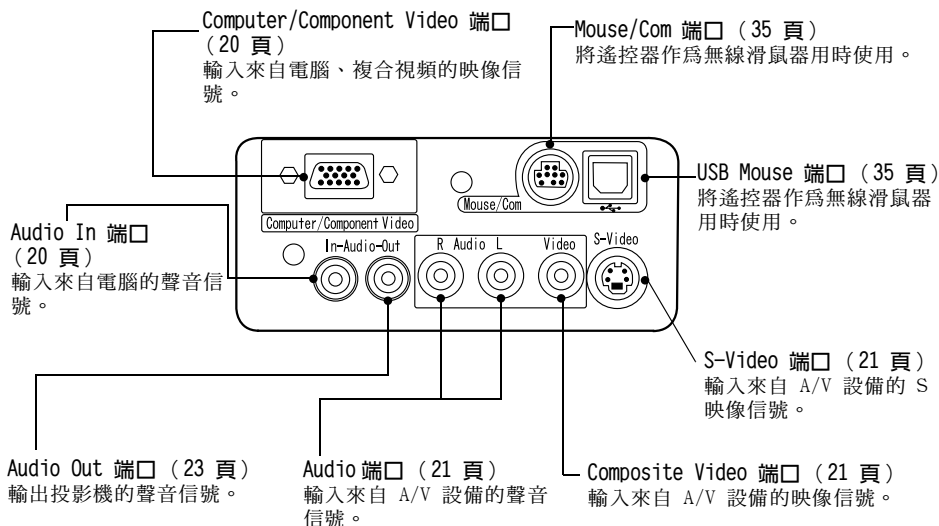
Keystone(Select) 鈕 (28、40 頁)

畫面出現梯形失真時進行調整。  
求助功能表顯示期間，用作功能表項目的選擇鈕。

Source(Enter) 鈕 (26、40 頁)

將映像按電腦 → S 視頻 → 複合視頻的順序切換。  
求助功能表顯示期間，用作“Enter”鈕。

## [ 輸入 / 輸出端口 ]



# 遙控器

## [ 正面 ]

Freeze 鈕 (39 頁)

將活動著的映像暫時停止。  
再按一次即解除。

A/V Mute 鈕 (39 頁)

將映像與聲音暫時停止。再按一次或  
調整音量後即解除。

Effect 鈕 (38 頁)

執行被分配的裝飾功能。

Esc 鈕 (34、42 頁)

作為無線滑鼠器使用時，用於結束正在  
執行的功能或滑鼠器右鈕功能。

Menu 鈕 (42 頁)

顯示或者結束功能表。

Auto 鈕 (29 頁)

進行電腦映像的最優化。

Volume 鈕 (29 頁)

調整音調。

指示燈

在輸出遙控信號時發光。

Power 鈕 (25、30 頁)

切換主機電源的 ON/OFF。  
※ 要切斷電源時，請按兩下。

R/C 開關 (25、31 頁)

切換遙控器電源的 ON/OFF。

E-Zoom 鈕 (36 頁)

執行 E-Zoom 功能。

Enter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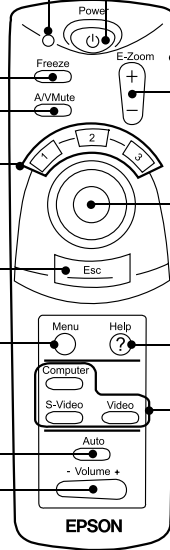
用於決定功能表項目，滑鼠器的左鈕  
和方向扳杆等。

Help 鈕 (40 頁)

按項目分類說明出現故障時的處理方法。  
需要求助時請按本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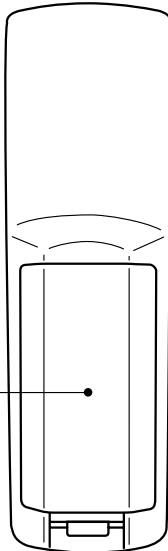
Computer, S-Video, Video 鈕  
(26 頁)

切換成所選擇的映像。



## [ 背面 ]

電池蓋



# 遙控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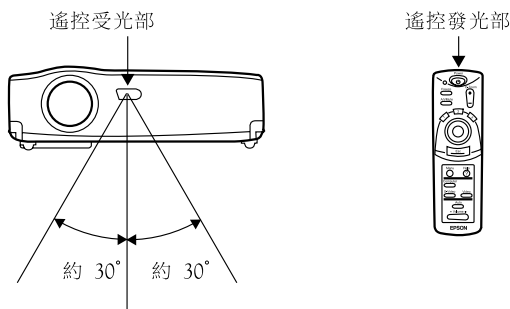
## 用遙控器可以操作的範圍

與主機受光部之間的距離和角度不合適有時會無法利用遙控器進行操作。請在下述條件下進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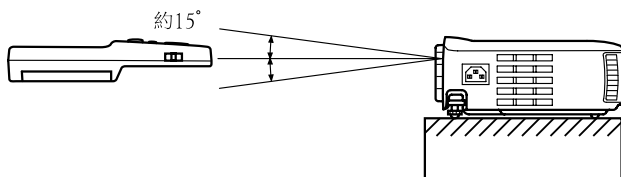
[可操作的距離：約 10m]

[可操作的範圍]

左右



上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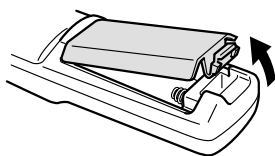


要點：

- 使用遙控時，必須要將遙控器的 R/C 開關設定在“ON”上。
- 使用時請將遙控器朝向主機的遙控受光部。
- 將遙控器朝向投影屏，利用反射信號進行使用時，有些投影屏會使可操作距離（約 10m）縮短。
- 請注意，不要讓遙控受光部受到直射陽光或熒光燈光線等的照射。否則會引起遙控動作錯誤。
- 無法遙控操作，或出現動作錯誤時，可能是電池需要更換了。請換上新電池。

## 往遙控器中裝電池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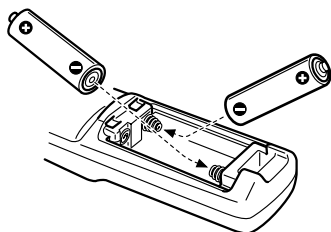
下面說明在遙控器上裝電池的方法。



1. 拆下電池蓋。  
將電池蓋上朝箭頭方向推出。

**要點：**

請裝入同種類的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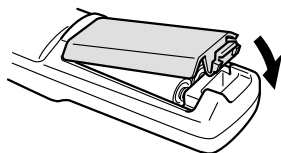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  
請務必將電池的電極與遙控器的 +、- 標記保持一致。

**要點：**

• 電池種類。

錳乾電池 R6(AA) 2 節

• 每天使用 30 分鐘的話，約 3 個月後就需要更換電池。



3. 裝上電池蓋。  
將電池蓋推進遙控器，直至出現“喀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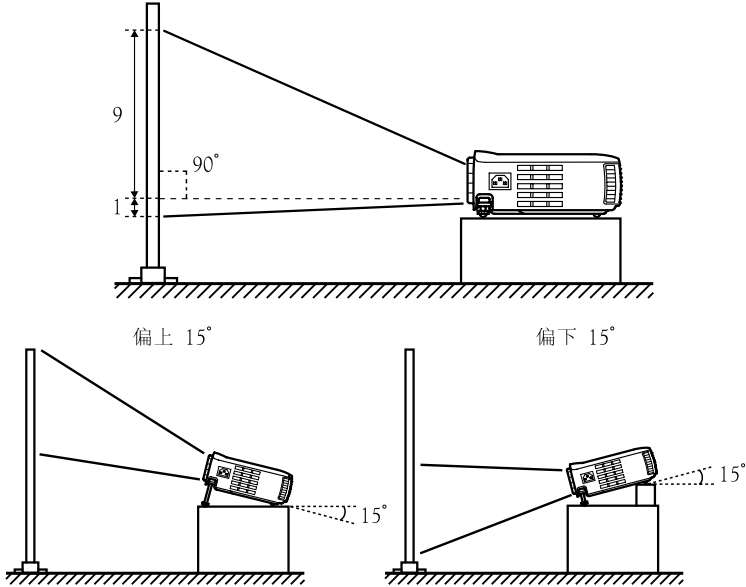
# 有關設置的說明

設置時的注意事項 .....	14
設置方法 .....	15
投影屏尺寸與投射距離的說明 .....	16

# 設置時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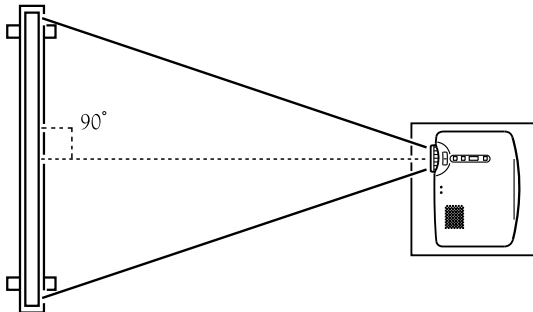
投影機與投影屏的設置形成下圖所示的直角時，則畫面效果最佳。請按圖示要求設置主機與投影屏。

## [ 從左方或右方觀察時 ]



可以用梯形失真校正功能來校正梯形失真。( 28、47 頁 )

## [ 從上方或下方觀察時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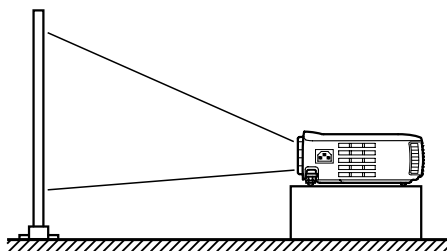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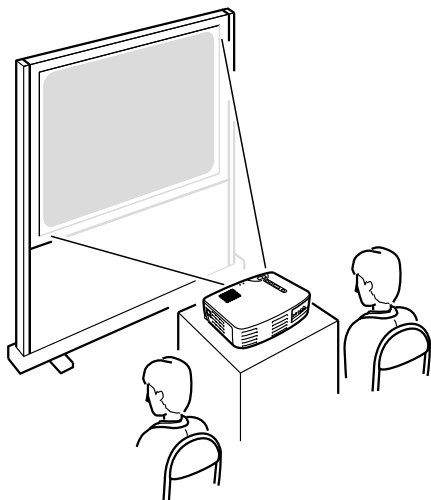
- 請注意，不要堵住主機側面的排氣口和主機右側及後面的進氣口。
- 請注意，不要使主機直接接觸到空調器或電熱器等排出的氣流。
- 設置在靠牆處時，請將本機與牆面保持 20cm 以上的間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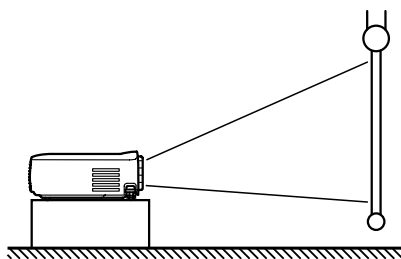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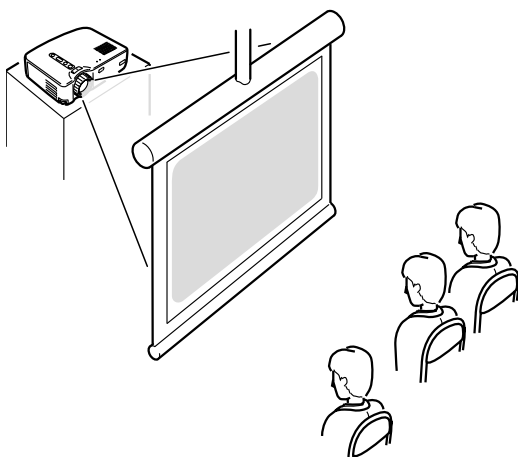
# 設置方法

本機的投射方法有 2 種，請根據設置場所的條件適當設置。

[ 從正面觀看映像時 ]



[ 投射到半透光性的投影屏上，從背面觀看映像時 ]



# 投影屏尺寸與投射距離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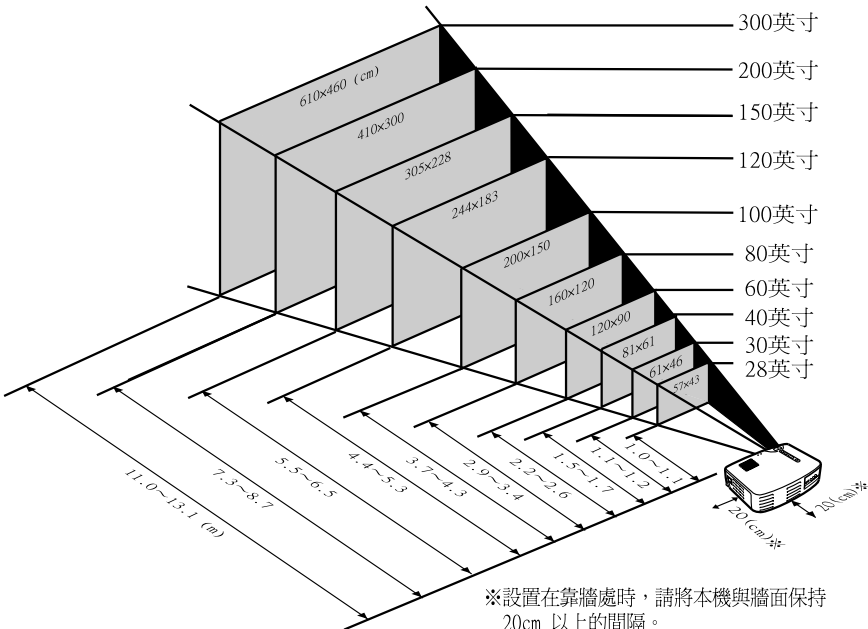
決定鏡頭到投影屏的距離，以便獲得理想的畫面尺寸。

推薦距離範圍：1.0m ~ 13.1m 寸。

請參考下表進行設置。

投影屏尺寸 (cm)	大致的投射距離* (m)
300 英寸 (610 × 460)	11.0 ~ 13.1
200 英寸 (410 × 300)	7.3 ~ 8.7
150 英寸 (305 × 228)	5.5 ~ 6.5
120 英寸 (244 × 183)	4.4 ~ 5.3
100 英寸 (200 × 150)	3.7 ~ 4.3
80 英寸 (160 × 120)	2.9 ~ 3.4
60 英寸 (120 × 90)	2.2 ~ 2.6
40 英寸 (81 × 61)	1.5 ~ 1.7
30 英寸 (61 × 46)	1.1 ~ 1.2
28 英寸 (57 × 43)	1.0 ~ 1.1

※請將“大致的投射距離”作為設定的大概標準。因投射條件等不同會有所變化。



※設置在靠牆處時，請將本機與牆面保持 20cm 以上的間隔。

**要點：**

對梯形失真校正後畫面會變小。

# 映像的試投

與電腦連接 .....	18
與 A/V 設備連接 .....	21
通過外部音響設備放音 .....	23
投射映像 .....	24
調整映像 .....	27
結束工作 .....	30

# 與電腦連接

---

## 可以連接的電腦

---

根據電腦的種類不同，有的不能連接，而有的即使能連接也不能投射。請確認一下，所要連接的電腦是否滿足下述 2 個條件。

### [ 所要連接的電腦應有視頻信號的輸出端口 ]

請確認一下該電腦上是否設有輸出視頻信號的端口。

輸出視頻信號的端口一般稱爲“RGB 端口”、“監視端口”或“視頻端口”等。

請參閱所要連接的電腦的使用說明書中有關“連接外加監視器”等的內容，確認一下是否設有視頻信號的輸出端口。

某些與監視器連成一體的電腦以及便攜式電腦有時會要求用戶另行購置外部輸出端口。

另外，也可能會出現無法安裝外部輸出端口的情況。

### [ 電腦的解析度與頻率應在下頁所述的規格範圍內 ]

電腦輸出的映像信號的解析度和頻率如不適合本投影機，則無法投射。（有一些雖然也能投射，但無法獲得鮮明畫面。）

請根據所要連接的電腦的使用說明書確認映像信號的解析度與頻率。

## 可連接的電腦的對應模式表

電腦輸出的映像信號的解析度和頻率與下表不對應時，則無法投射。  
 (有時雖能投射，但映像不鮮明。)  
 請通過電腦的使用說明書確認映像信號的解析度和頻率。

另外，有些電腦可變更輸出解析度，請將其變更到下表的設定範圍內。

信號 (解析度) (點)	信號	更新率 (Hz)	重定尺寸顯示時 (重定尺寸 ON 時) 使用像素數 (點)		
			EMP-71	EMP-51	
PC(RGB) 對應模式	640 x 350	VGAEGA	60	1024 x 560	800 x 437
	640 x 400	VGACGA	60	1024 x 640	800 x 500
	720 x 400	<u>VGA</u> * Text	70	1024 x 568	800 x 444
	720 x 350	VGA Text	70	1024 x 497	800 x 388
	640 x 480	VESA	60/72/75/85	1024 x 768	800 x 600
	800 x 600	<u>SVGA</u> *	56/60/72/75/85	1024 x 768	800 x 600
	1024 x 768	<u>XGA</u> *	43i/60/70/75/85	1024 x 768	800 x 600
	1152 x 864	<u>SXGA</u> *1	70/75/85	1024 x 768	-
	1280 x 960	SXGA2	60/75/85	1024 x 768	-
	1280 x 1024	SXGA3	43i/60/75/85	960 x 768	-
	640 x 480	MAC13	66	1024 x 768	800 x 600
	832 x 624	MAC16	75	1024 x 768	800 x 600
	1024 x 768	MAC19	60/75	1024 x 768	800 x 600
	1152 x 870	MAC21	75	1024 x 768	800 x 600
PC(YUV) 對應模式	-	HDTV525I	50/60	1024 x 768	800 x 600
	-	HDTV525P	50/60	1024 x 768	800 x 600
	1280 x 720	HDTV750P	50/60	1024 x 576	800 x 450
	1920 x 1080	HDTV1125I	50/60	1024 x 576	800 x 450
Video 對應模式	-	NTSC	60	1024 x 768	800 x 600
	-	PAL	50	1024 x 768	800 x 600
	-	SECAM	50	1024 x 768	800 x 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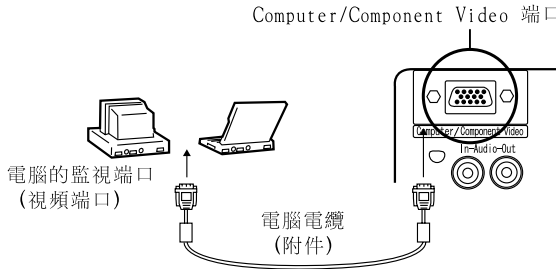
## 與電腦的连接



### 要點：

- 連接時請切斷投影機和電腦的電源。
- 連接前請先確認電纜的接插件形狀與端口形狀。

### [ 投射電腦映像 ]

可以通過投影機將電腦的映像投射出來，獲得大畫面的演示效果。



※端口形狀不是  (微型 D-Sub15 針) 時，請使用轉換接插件等將端口形狀轉換成  (微型 D-Sub15 針)。

與 Macintosh 連接時，有時需要採用選購件中的 MAC 桌面機配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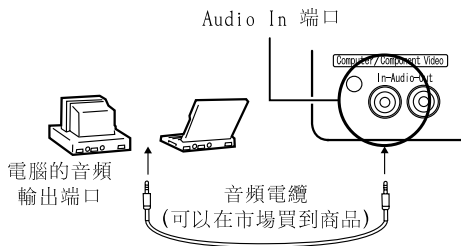
### 要點：

- 連接時，請不要將電源電纜和電腦電纜捆在一起。
- 連接時，某些型號的電腦有時需要採用轉換接插件。有關細節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說明書或向您購買電腦的商店詢問。

### [ 從投影機播放電腦的聲音 ]

可以從投影機內置的揚聲器播放電腦的聲音。

本投影機輸出的最大功率可達 1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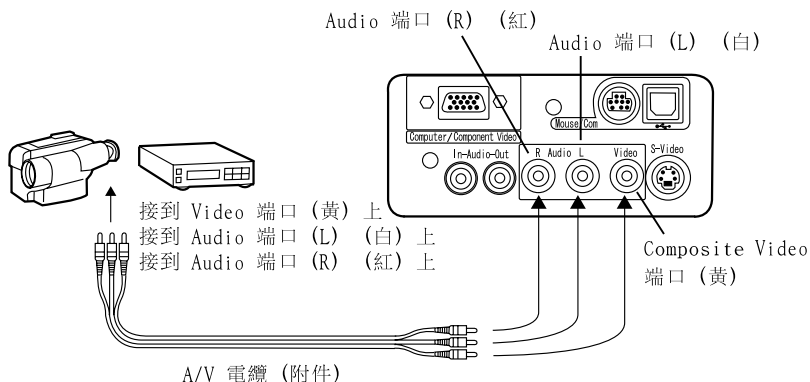


###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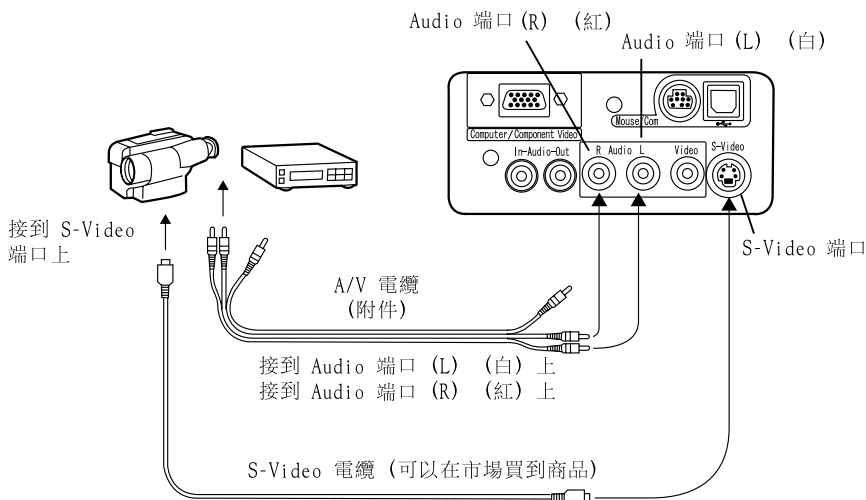
- 在選擇了電腦映像或用功能表將聲音輸入固定在電腦上後，輸出來自電腦的音頻信號。
- 音頻電纜請購買與電腦一側的輸出端口形狀和投影機一側的 Audio In 端口形狀 (立體聲微型插座) 相符者。

# 與 A/V 設備連接

## [ 輸入複合映像信號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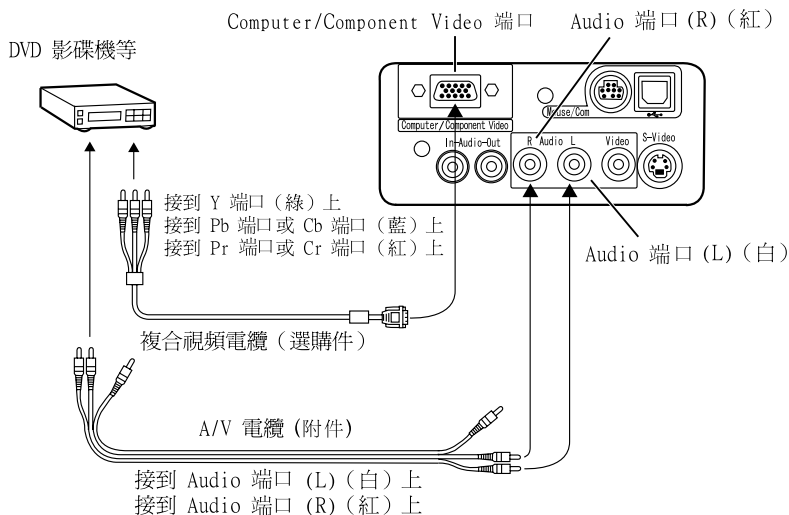


## [ 輸入 S 映像信號時 ]



## [ 輸入複合視頻映像信號時 ]

### 使用複合視頻電纜時



####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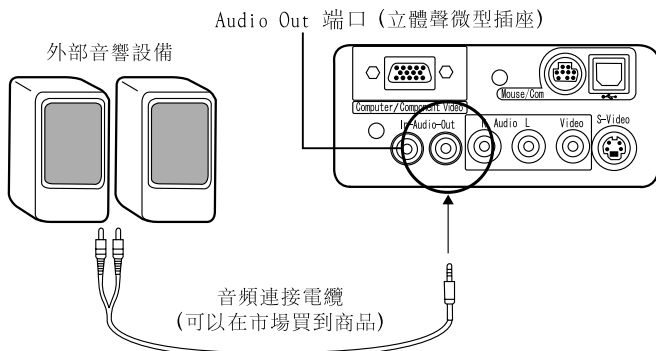
- 投射複合視頻映像時，請用功能表的“映像” — “輸入信號”來選擇“YCbCr”或“YPbPr”。
- 使用 DVD 影碟機時請選擇“YCbCr”；使用高清晰度映像時請選擇“YPbPr”。
- 要將投射映像切換成 4:3、16:9 時，請用功能表中的“映像” — “縱橫尺寸比”進行切換。



# 通過外部音響設備放音

將本機的“Audio Out”端口與 PA 系統或有源揚聲器系統等內置放大器的揚聲器相連接則可以欣賞到渾厚的低音。

要使用可以在市場買到的音頻連接電纜（針狀插頭）←→3.5mm（立體聲微型插座）等。



## 要點：

- 電纜連接到 Audio Out 端口時，聲音輸出將從內置揚聲器切換到外部輸出。
- 雖然會輸出正在投影的映像的聲音，但使用 A/V 設備時，會輸出 Audio 端口 (L/R) 上連接著的設備的聲音。
- 購買音頻連接電纜時，請先仔細確認要連接的外部音響設備的連接部形狀。

# 投射映像

接著讓我們來試放一下來自電腦和 A/V 設備的映像吧。

## 準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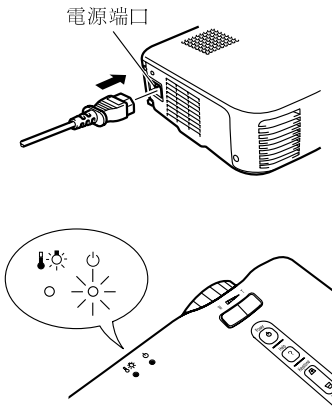
**警告：**

- 接通電源後，請絕對不要朝鏡頭內張望。否則有可能因強光而損壞視力。
- 電源電纜請使用附件。使用附件以外的電纜有可能引起火災或觸電。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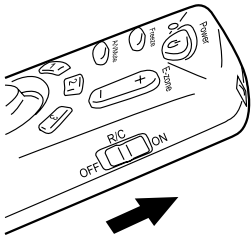
請不要在裝著鏡頭蓋的狀態下進行投射。否則鏡頭蓋有可能受熱變形。

1. 確保投影機與電腦或 A/V 設備已連在一起。
2. 拆下鏡頭蓋。
3. 在投影機上裝上“電源電纜（附件）”。請根據投影機的電源端口形狀，插入電源接插件，並將其於電源端子上插到底。
4. 將“電源插頭”插入電源插座中。這時，“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會點亮。  
**要點：**  
當“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閃爍時，不可以進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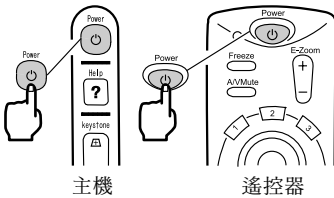


## 投射

準備工作結束後讓我們正式進行投射吧。



1. 使用遙控器時，要將遙控器的 R/C 開關設定在“ON”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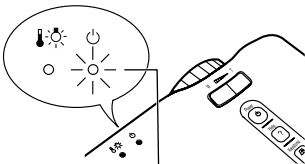


2. 按下“Power”鈕，接通電源。“操作指示燈”變成綠燈閃亮，投射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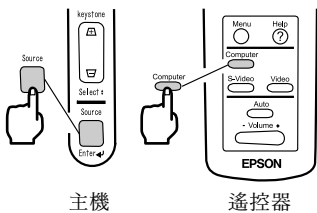


顯示“无信号”。某些設定有時會不出現該字樣。(47 頁)

經過 30 秒左右，“操作指示燈”從綠燈閃亮變成綠燈常亮。



操作指示燈中的綠燈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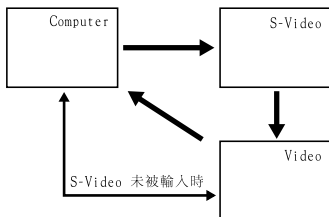


3. 按投影機上的“Source”鈕或遙控器上的“Computer”、“S-Video”或“Video”鈕以選擇希望投射的映像。每按一次“Source”鈕，就會在Computer、S-Video、Video 這 3 種映像間切換一次。

在 S-Video 端口上未輸入任何信號時，就會從 Computer 切換為 Video 映像。

**要點：**

要投射複合視頻映像時，請切換到“Computer”上。



4. 接通電腦或 A/V 設備的電源，開始投射。

“无信号”的字樣消失，電腦或 A/V 設備輸出的映像信號就會被投射。

**要點：**

- 如果“无信号”這一字樣一直出現，請對接線狀況重新確認。
- 長時間投射同一靜止畫面時，投射映像上有時會出現殘像。

### [ 便攜式電腦或液晶一體型電腦的設定（僅在與電腦連接時） ]

如果連接的是便攜式電腦或液晶一體型電腦，則某些電腦需要通過按鈕操作或設定來切換映像信號的輸出對象。

同時按住“Fn”和“F0”改變該設定。

有關細節請參照您所使用的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廠家名	輸出切換舉例
NEC	“Fn” + “F3”
Panasonic	“Fn” + “F3”
東芝	“Fn” + “F5”
IBM	“Fn” + “F7”
SONY	“Fn” + “F7”
富士通	“Fn” + “F10”
Macintosh	重新啓動個人電腦後，通過控制板上的監視和音頻鈕切換成“鏡像”（Mirroring）設定。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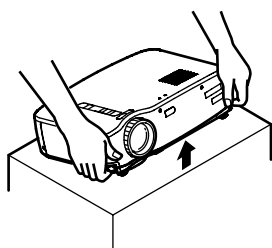
某些款式的個人電腦無法同時進行個人電腦的畫面顯示和投影機的投射。在這種情況下，請只使用外部輸出。

# 調整映像

下面介紹使映像獲得最佳狀態的方法。  
有關設置位置、投射尺寸，請見“有關設置的說明”（1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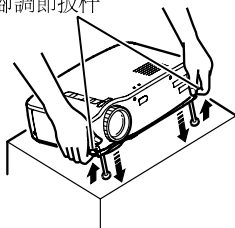
## 映像投射角度的調整

修正投影機的投射角度。  
請調整投射角度，使投射光儘可能與投影屏形成直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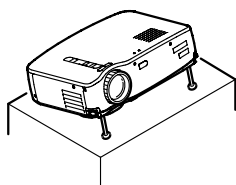


1. 將投影機抬高到希望投射的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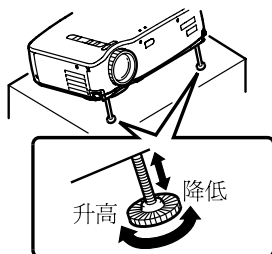
撐腳調節扳杆



2. 用手指勾起撐腳調節扳杆。  
前撐腳即會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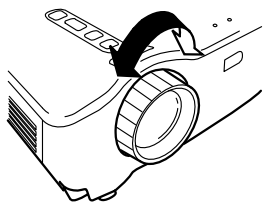
3. 手指離開撐腳調節扳杆，然後放開主機。



4. 細調高度。  
旋轉前撐腳下部，對高度進行細調。  
要點：  
收回前撐腳的方法 .....（31 頁）

## 焦距的調整

調整映像的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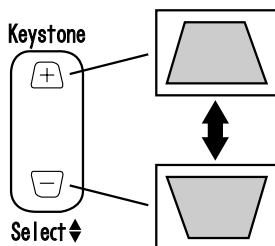
1. 旋轉投影機的“調焦環”來調整焦點。

要點：

- 鏡頭變髒或結露時，會無法對焦，請除去污物或結露。(62 頁)
- 無法調整時，請確認一下，設置距離是否在 1.0m ~ 13.1m 的範圍內。

## 梯形失真校正（通過主機上的鈕進行校正）

利用撐腳調節扳杆改變了投射角度後，可以通過梯形失真校正功能來校正梯形失真（校正範圍：上下約 15°）。



1. 按下投影機主機上的“Keystone”鈕，使梯形失真減少。

要點：

- 對梯形失真校正後畫面會縮小。
- 經梯形失真校正後的狀態會被記憶儲存。在第 2 次改變投射位置或角度時請重新進行調整。
- 經過梯形失真校正畫面不勻較明顯時，請通過功能表中的“視頻”-“清晰度”來減弱輪廓感。(4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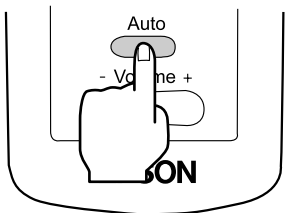
## 畫像的調整（只能用遙控器）

### [使電腦映像最優化（按“Auto”鈕）]

自動地將電腦輸入信號設定為最佳調整值。

輸入為視頻信號時，該功能不起作用。

能自動設定的調整值是“軌道”、“表示位置（上下左右）”和“同步”。



#### 要點：

- 對於某些種類的信號，有時會無法調整到最佳狀態。這時，請用功能表中的“視頻功能表”進行調整。（43 頁）
- 在執行 E-Zoom 或 A/V 消音等功能期間，進行自動調整前這些正在使用的功能將被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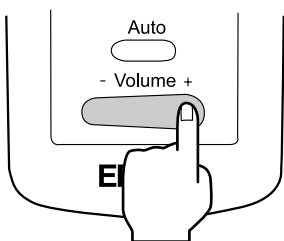
### [打開功能表進行調整]

按“Menu”鈕，用功能表中的“視頻功能表”進行調整。

有關細節請見“功能表畫面的操作（只能用遙控器）”一節。（41 頁）

## 聲音的調整（只能用遙控器）

按“Volume+、-”鈕，將聲音調整到適當的音量。



####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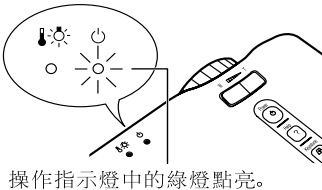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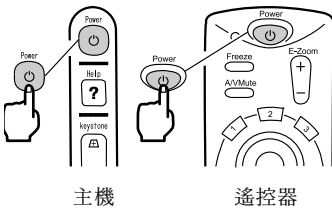
未輸入聲音信號時無法調整。

# 結束工作

## 結束

电源 OFF?

请再按下  Power 键关闭电源



1. 按“Power”鈕，即顯示電源 OFF 確認的字樣。

2. 再按一次“Power”鈕。  
光源燈熄滅，“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閃亮，在“冷卻期間<sup>\*</sup>”結束後黃燈轉為常亮。

**要點：**

不準備切斷電源時請按其它鈕。

另外，不作任何操作時，7 秒鐘後上述字樣消失。

3. 確認“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處於常亮狀態。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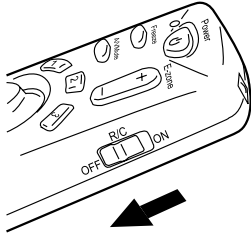
- “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閃亮時，說明處於“冷卻期間”中（約 2 分鐘）在冷卻期間中不能進行鈕操作。
- 將電源插頭從插座中拔下，操作指示燈即熄滅。

4. 將“電源插頭”從插座中拔下來。

**注意：**

“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閃亮期間，請不要將“電源插頭”從插座中拔下來。否則會引起故障，或縮短光源燈的使用壽命。





5. 將遙控器的 R/C 開關設定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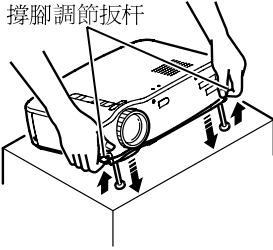
**要點：**

遙控器的 R/C 開關如不拔在“OFF”位置，則會有少量電流供給遙控器，消耗電池。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時或在移動中，請將 R/C 開關撥到“OFF”。

## 撐腳的收回方法

投射結束後，請將前撐腳放回主機內。

撐腳調節扳杆



1. 一邊用手撐住主機，一邊用手指勾起撐腳調節扳杆，慢慢地放下主機。

2. 請裝上鏡頭蓋。



# 其他各種便捷功能

使用無繩滑鼠器 .....	34
部分放大映像 .....	36
調整映像的大小 .....	37
裝飾映像 .....	38
使映像暫時停止或消失 .....	39
顯示求助畫面 .....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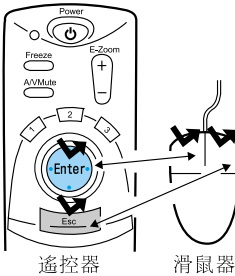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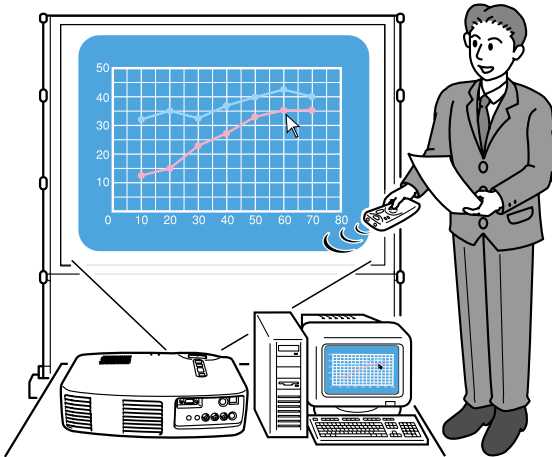
# 使用無繩滑鼠器

用附屬的遙控器能以滑鼠器方式操作不在身邊的電腦。

“Enter” 鈕和滑鼠器的左鈕功能相同，“Esc” 鈕和滑鼠器的右鈕功能相同。用遙控器可以進行滑鼠操作，所以一個人就能夠在投影屏旁邊完成演示工作。

## 演示者

一個人可以完成演示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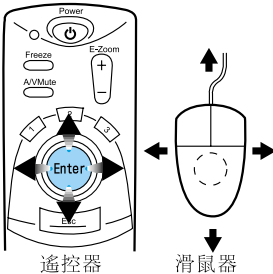


遙控器

滑鼠器

## 要點：

- 用電腦變更了滑鼠器按鈕的左右後，在遙控器上也同樣會出現下述功能變化。
  - “Esc” 鈕：滑鼠器左鈕
  - “Enter” 鈕：滑鼠器右鈕
- 使用效果功能、E-Zoom 功能、功能表功能和求助功能時，本功能無法使用。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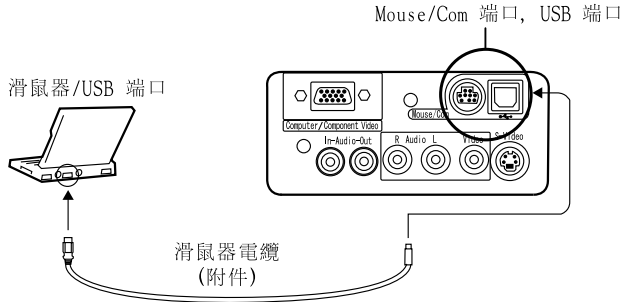
滑鼠器

## 連接的方法

連接前請切斷投影機和電腦的電源。

注意：

- USB 滑鼠器電纜以外的滑鼠器電纜在連接時如不切斷電源，則有可能引起動作錯誤或出現故障。
- 滑鼠器電纜請務必使用附件，否則會出現故障。



使用的電腦	使用的電纜	連接方法
IBM PC/AT 相容機 (DOS/V 機)	PS/2 滑鼠器電纜	請將投影機的 Mouse/Com 端口與電腦的滑鼠器端口相連。
使用 <u>USB</u> * 滑鼠器的電腦	USB 滑鼠器電纜	請將投影機的 USB Mouse 端口與電腦的 USB 端口相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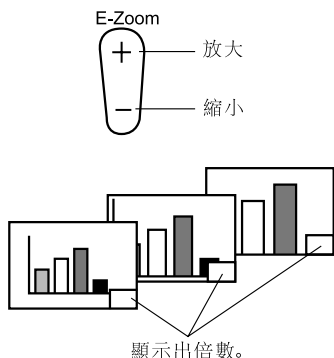
使用 USB 滑鼠器前，請先對下述內容進行確認。

- Windows  
只適用於標準裝備 USB 界面的 Windows2000/Me、Windows98 預裝型。  
在升級後的 Windows 98/2000/Me 環境下，工作不能保證。
- Macintosh  
與 OS 8.6 ~ 9.1 相容。

\* USB 端口僅與 USB 滑鼠器相容，不與其他 USB 設備相容。

# 部分放大映像

用附屬的遙控器可以對投射畫面的一部分進行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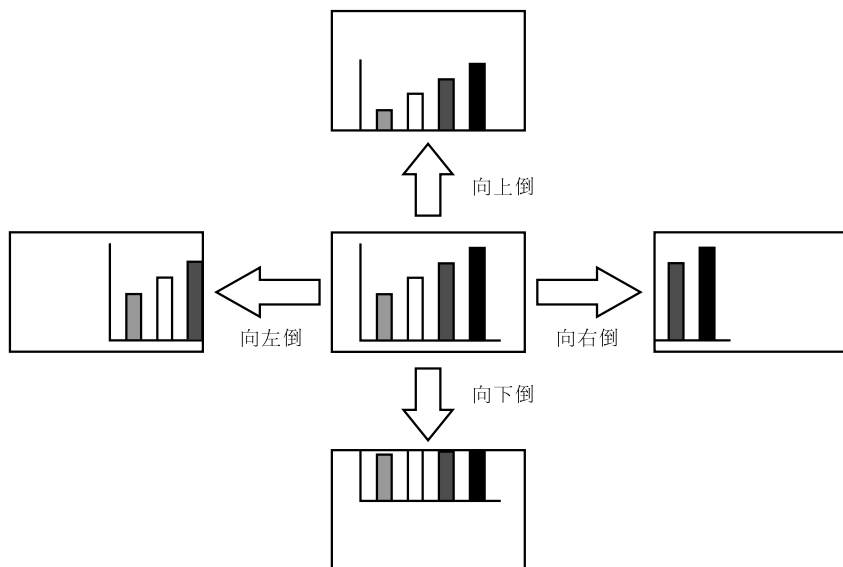


1. 按遙控器上的“E-Zoom”鈕，顯示的畫面會放大或縮小。  
(按“Esc”鈕可解除。)

**要點：**

可以在 1 ~ 4 倍的範圍內進行 24 級的部分放大 / 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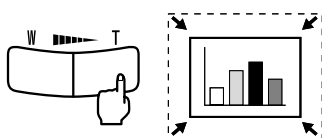
2. 上下左右按“Enter”鈕，使投射的映像朝所按的方向滾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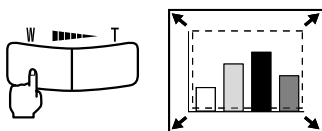
# 調整映像的大小

---

用主機的“Wide/Tele”鈕可以調整映像的大小。



1. 按鈕的 T(Tele) 側，則映像縮小。



2. 按鈕的 W(Wide) 側，則映像放大。

要點：

- 通過“Wide/Tele”鈕可調整的放大 / 縮小比例為 0.8 ~ 1.0，共 32 檔。
- 本功能在執行“全部重設功能表”之前均有效。(5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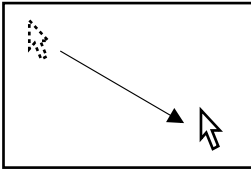
# 裝飾映像

通過按遙控器上的“Effect1”、“Effect2”鈕，就可以對演示中的映像進行裝飾。（按“Esc”鈕可解除本功能。）

裝飾的設定方法請見“效果功能表”。（46頁）

## 游標 / 捺印

可以使畫面上出現游標，在任意位置上進行定點指示。



1. 按“Effect1”鈕，即可顯示游標。
2. 按“Enter”鈕將游標移到想要的位置。
3. 按“Enter”鈕，在游標位置上作為“戳印”進行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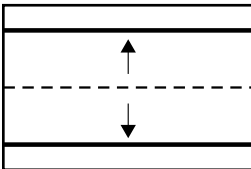


要點：

- 激活水平條以解除游標 / 戳印顯示。
- 按“Effect3”鈕，戳印消失。

## 水平條

可以在畫面上顯示出一條橫線條，通過遙控操作使其上下移動。



1. 按“Effect2”鈕，即顯示水平條。
2. 上下按“Enter”鈕以上下移動水平條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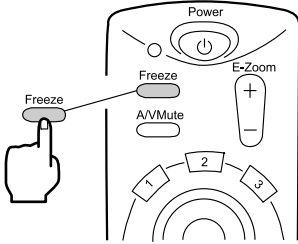
執行游標 / 捺印後，水平條即消失。



# 使映像暫時停止或消失

## 將正在活動的映像暫時停止（只能用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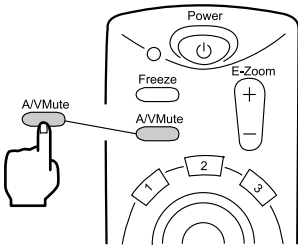
可以讓正在活動的映像（視頻等的映像）暫時停止。



1. 按遙控器上的“Freeze”鈕。  
（再按一次“Freeze”鈕則可解除。）

## 使映像和聲音暫時消失（只能用遙控器）

讓映像和聲音暫時消失，用黑色或藍色投射映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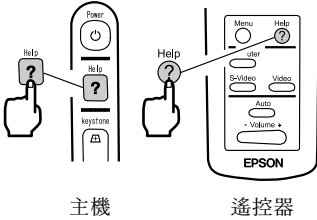
1. 按遙控器上的“A/V Mute”鈕。  
（再按一次“A/V Mute”鈕或其它鈕，即可解除。）

### 要點：

可以用功能表上的“設定”—“A/V消音”來變更映像與聲音暫時消失後的映像顏色（黑、藍）。（48 頁）

# 顯示求助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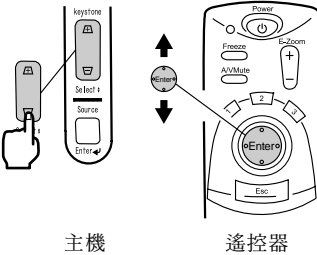
可以按項目分類在畫面上顯示出現故障時的解決方法。請在需要求助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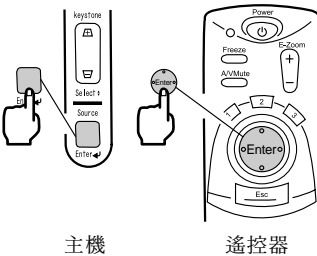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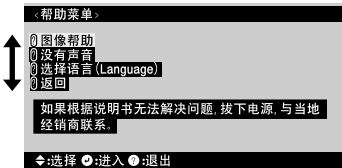
1. 按“Help”鈕，啓動求助。  
(再按一次“Help”鈕，即可解除。)

**要點：**

使用了說明功能後仍不明白時，請閱讀本書中“需要求助時”一節內容。(53 頁)



2. 上下按“Select”鈕（遙控器上對應的是上下按“Enter”鈕）選擇項目。



3. 按“Enter”鈕決定下來。

4. 然後用與 2.、3. 相同的步驟選擇詳細項目，按照所顯示的內容進行操作。


# 功能表畫面的操作 (只能用遙控器)


先掌握一些基本操作 .....	42
视频功能表 .....	43
音频功能表 .....	45
效果功能表 .....	46
设定功能表 .....	47
高级功能表 .....	49
有关信息功能表 .....	50
全部重设功能表 .....	51


# 先掌握一些基本操作


以下是使用功能表時的一些基本操作。功能表可以由遙控器控制。要了解各功能表中的功能，請訪問各功能表下的指南。

## [ 各種符號意義指南 ]

 : 上下按“Enter”鈕。

 : 左右按“Enter”鈕。

 : 按“Enter”鈕

 : 按“Esc”鈕

## [ 打開 / 關閉功能表 ]

按“Menu”鈕，即可顯示“主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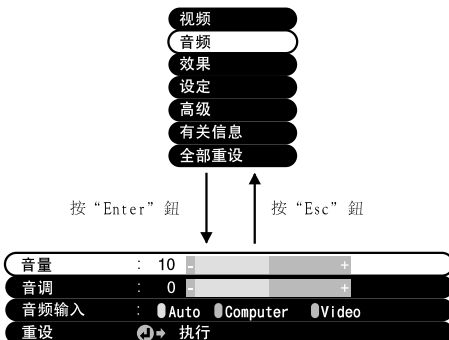
功能表顯示期間按“Menu”鈕時功能表即關閉。按“Menu”鈕關閉功能表。功能表關閉時所有設定被保存。

## [ 功能表選擇 ]



上下按“Enter”鈕以上下移動指針。

## [ 層次移動 ]



按“Enter”鈕，向下移動一層。按“Esc”鈕回到頂層功能表，且所有設定被保存。

按“Menu”鈕，即可從功能表中脫出。

# 視頻功能表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視頻”，然後按“Enter”鈕移行到子功能表。

要點：

- 從電腦 / 複合視頻未輸入映像信號時，不能設定映像功能表。
- 從錄相機未輸入映像信號時，不能設定“模式”以外的功能表。

## 設定內容

映像功能表的設定內容：在投射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時和投射視頻映像時，所要設定的項目有如下區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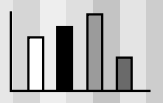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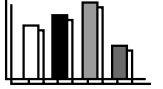
投射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時

表示位置	↔ 調整
軌道	: 1344
同步	: 8
亮度	: 0
明暗對比度	: 0
清晰度	: 0
伽瑪	:
動態	<input type="radio"/> 一般 <input type="radio"/> 自然
輸入信號	: <input type="radio"/> RGB YUV <input type="radio"/> YCbCr <input type="radio"/> YPbPr
自動設置	: <input type="radio"/> 開 <input type="radio"/> 關
長寬比	: <input type="radio"/> 4:3 <input type="radio"/> 16:9
重設	↔ 執行

投射視頻映像時

表示位置	↔ 調整
亮度	: 0
光暗對比度	: 0
色彩	: 0
色彩	: 0
清晰度	: 0
伽瑪	:
動態	<input type="radio"/> 一般 <input type="radio"/> 自然
模式	↔ 選擇 [NTSC4,43]
長寬比	: <input type="radio"/> 4:3 <input type="radio"/> 16:9
重設	↔ 執行

D-Sub15 : 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 Video : 視頻映像

功能表名	內容	投射映像	
		D-Sub15	Video
表示位置	將映像的顯示位置作上下左右的移動。 ※ 調整了顯示位置以後，由於來自電腦的映像信號的變更（輸出模式的變更或顯示色的變更等）有時會引起調整值變化。	○	○
軌道 <sup>*</sup> 	在映像上出現幅度較寬的縱向條紋時，要進行本項調整。 (只有在輸入信號為 RGB 時才能設定。)	○	×
同步 <sup>*</sup> 	在映像出現閃爍或模糊不清時要進行本項調整。(只有在輸入信號為 RGB 時才能設定。) ※ 軌道不一致時，即使進行同步調整也無法消除映像的閃爍。在調整同步之前，請務必使跟蹤一致。	○	×

○ : 可以設定 × : 無法設定

功能表名	內容	投射映像	
		D-Sub15	Video
亮度	調整映像的亮度。 + : 映像變亮。 - : 映像變暗。	○	○
明暗对比度*	調整色彩的明暗差。 + : 明暗差加大。 - : 明暗差減小。	○	○
色彩	調整色彩的濃度。 + : 色彩變濃。 - : 色彩變淡。	×	○
色彩	調整色調。 + : 紅色成分增加。 - : 綠色成分增加。	×	○
清晰度	調整映像的輪廓感。 + : 輪廓感增強, 映像鮮明。 - : 輪廓感減弱, 映像柔和。 ※ 經過梯形失真校正後, 畫面不勻較明顯時, 請減弱輪廓感。	○	○
伽瑪*	調整投射映像的顏色。 動態 : 對比度增加。(適用於文字、圖表的投射。) 一般 : 形成通常的對比度。 自然 : 對比度減少, 形成自然色。(適用於自然映像的投射。)	○	○
輸入信號	選擇所用電腦 / 複合視頻的輸入信號。 RGB : 電腦映像 YUV* : 色差*映像 YCbCr* : DVD 映像 YPbPr* : 高清晰映像	○	×
自動設置	使電腦輸入映像最優化。(只有在輸入信號為 RGB 時才能設定。) 開 : 自動設定有效 關 : 自動設定無效	○	×
模式	選擇所用的視頻信號方式。 ※ 選擇 Auto, 則自動識別視頻信號, 但對 PAL(60Hz) 方式請用自動進行設定。	×	○
長寬比	選擇縱橫尺寸比*。 (投射映像時只有在“YCbCr*”、“YPbPr*”時才能設定。)	○	○
重設	將視頻功能表的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初始值。 ※ 出廠時的初始值請參看 52 頁。 另外, 要將所有功能表恢復到初始值時, 請用“全部重設”功能表。	○	○

○ : 可以設定 × : 無法設定

# 音频功能表

---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音频”，然後按“Enter”鈕移行到子功能表。

## 設定内容

---

功能表名	内容
音量	調整投影機輸出的聲音音量。 +：音量增大。 -：音量減小。
音调	調整投影機輸出的聲音音質。 +：高音增強。 -：高音減弱。
音频输入	選擇聲音的輸入源。 (輸入信號為複合視頻信號時，請選擇 Video。) Auto：選擇與所顯示的映像相同的聲音輸入。 (例：顯示為電腦映像時，輸入電腦聲音。) Computer：由電腦輸入聲音。 Video：由 A/V 設備輸入聲音。
重设	將音频功能表的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初始值。 ※ 出廠時的初始值請參看 52 頁。 另外，要將所有的功能表恢復到初始值時，請用“全部重设”功能表。

---

# 效果功能表

---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效果”，然後按“Enter”鈕移行到子功能表。

## 設定內容

---

功能表名	內容
游標 / 捺印	對分配給遙控器“Effect1”鈕的游標 / 戳印功能進行詳細設定。 形狀                   : 選擇游標 / 戳印的形狀。 縮放率               : 選擇游標 / 戳印的顯示倍數。
水平條	對分配給遙控器“Effect2”鈕的水平線條功能進行詳細設定。 色彩                   : 選擇水平線條的顏色。 寬度                   : 在 2 ~ 20 點 (以 2 點為單位) 範圍內選擇水平線條的線寬。
游標速度	設定游標的移動速度。 L   : 慢 M   : 適中 H   : 快
重設	將效果功能表的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初始值。 ※ 出廠時的初始值請參看 52 頁。 另外，要將所有功能表恢復到初始值時，請用“全部重設”功能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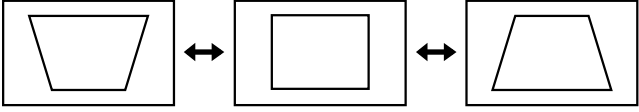



# 設定功能表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功能表中選擇“設定”，然後按“Enter”鈕移行到子功能表。

## 設定內容

功能表名	內容
重点	<p>畫面出現梯形失真時，將其調整為正常顯示。</p> <p>- : 上面變寬。                      正常畫面                      + : 下面變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用主機上的“Keystone”鈕也能進行調整。</li><li>•對梯形失真校正後畫面會變小。</li><li>•經梯形失真校正後的狀態會被記憶儲存。在第 2 次改變投影位置或角度時請重新進行調整。</li><li>•經過梯形失真校正，畫面不勻較明顯時，使用時請通過“视频”—“清晰度”來減弱輪廓感。</li></ul>
无信号信息	<p>設定無映像信號時的畫面顯示。</p> <p>关：無字樣顯示。（畫面顯示為黑色。）</p> <p>黑色：在黑底上顯示“无信号”（採用漢語時）字樣。</p> <p>蓝色：在藍底上顯示“无信号”（採用漢語時）字樣。</p>
来源提示	<p>對現在已選擇了的輸入源是否在畫面上顯示進行設定。</p> <p>开：在輸入源切換時，顯示輸入源，時間約 3 秒鐘。</p>  <p>关：不顯示輸入源。</p>

功能表名	内容
A/V消音*	<p>暫時停止視頻顯示，可用以切換檔案或中斷操作顯示。再按一次“A/V”鈕，視頻顯示繼續。</p> <p>黑色       ：顯示全黑色的影像。</p> <p>藍色       ：顯示全藍色的影像。</p>
睡眠模式	<p>使睡眠模式生效以後，如果 30 分鐘內未輸入外部的輸入信號，則投影機即轉為備用狀態。</p> <p>开        ：睡眠模式有效</p> <p>关        ：睡眠模式無效</p>
重设	<p>將“设定”功能表的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初始值。</p> <p>※ 出廠時的初始值請參看 52 頁。</p> <p>另外，要將所有的功能表恢復到初始值時，請用“全部重设”功能表。</p>

# 高級功能表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高級”，然後按“Enter”鈕移行到子功能表。

## 設定內容

功能表名	內容
語言	選擇功能表的語言。 供選用的語言有：日本語、英語、法語、德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漢語、和韓國語。
色彩設定	用色溫度或 RGB 設定要在畫面上顯示的顏色。 色彩調和：調整映像的色溫度*。選擇“色彩調和”，按“Enter”鈕就可以進行設定。設定單位為開爾文(K)。 +：色溫度升高。(藍色增強。) -：色溫度降低。(紅色增強。) RGB：調整紅、綠、藍的色強度。選擇“RGB”，按“Enter”鈕就可以進行設定。 +：加強色。 -：減弱色。
后方投影机	從投影屏後方投射時進行設定。 開：將投射映像上下顛倒。 關：恢復原狀。
天花板	懸掛在天花板上投射時進行設定。 開：將投射映像上下左右顛倒。 關：恢復原狀。
重設	將“高級”功能表的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初始值。 ※ 出廠時的初始值請參看 52 頁。 另外，要將所有的功能表恢復到初始值時，請用“全部重設”功能表。

# 有关信息功能表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有关信息”，然後按“Enter”鈕。

## 設定内容和顯示内容

資訊功能表的設定内容：在投射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時和投射視頻映像時，所顯示的資訊有如下區別。

投射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時

主灯	: 0 H
重设主灯计时器	: 执行
视频源	: Computer
输入信号	: RGB
频率	: H 48.52 kHz
	: V 60.1 Hz
同步极性	: H Positive
	: V Negative
同步模式	: Separate Sync
分辨率	: 1024 x 768
刷新比率	: 60.1 Hz

投射視頻映像時

主灯	: 0 H
重设主灯计时器	: 执行
视频源	: Video
视频信号	: Auto (NTSC)

D-Sub15 : 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    Video : 視頻映像

功能表名	内容	投射映像	
		D-Sub15	Video
主灯	顯示光源燈的累計使用時間。	○	○
重设主灯计时器	將光源燈的累計使用時間設定為“0”。 請在更換了光源燈後執行。	○	○
视频源	顯示畫面上現在顯示的映像的映像源。	○	○
输入信号	顯示電腦 / 複合視頻的輸入信號。	○	×
频率	顯示頻率。 H : 顯示水平掃描頻率。 V : 顯示垂直掃描頻率。	○	×
同步极性	顯示同步的極性。	○	×
同步模式	顯示同步的屬性。	○	×
分辨率	顯示輸入解析度。	○	×
刷新比率	顯示更新率（垂直頻率）。	○	×
视频信号	顯示 A/V 設備的信號方式。 (用功能表設定為“Auto”時，顯示為“Auto(NTSC)”。)	×	○

○ : 有顯示    × : 無顯示

# 全部重设功能表

---

## 功能表的顯示方法

---

按“Menu”鈕，用“Enter”鈕從所顯示的主功能表中選擇“全部重设”。

## 設定内容


---

功能表名	内容
全部重设	將功能表的全部設定回到初始設定。 （“主灯”、“语言”除外） ※後、上下反轉的設定也會被解除，故請注意。

---

## 初始設定一覽

產品出廠時的初始值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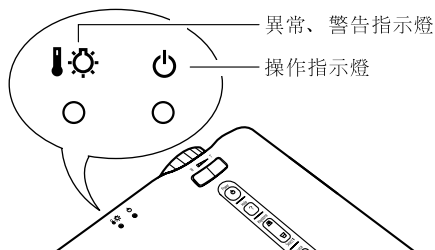
主功能表名	子功能表名	初始設定值
视频 (電腦 / 複合 視頻)	表示位置	中心值
	轨道	根據連接信號
	同步	0
	亮度	中心值
	明暗对比度	
	清晰度	
	伽玛	一般
	输入信号	RGB
	自动设置	开
	长宽比	4:3
视频 (視頻)	表示位置	中心值
	亮度	
	光暗对比度	
	色彩	
	色彩	
	清晰度	
	伽玛	一般
	模式	Auto
	长宽比	4:3
音频	音量	中心值
	音调	
	音频输入	Auto
效果	游标 / 捺印	形状:  缩放率: 100%
	水平条	色彩: 洋紅 宽度: 2
	游标速度	M
设定	重点	中心值
	无信号信息	蓝色
	来源提示	开
	A/V消音	黑色
	睡眠模式	关
高级	语言	
	色彩设定	色彩调和, (電腦 / 複合視頻: 7,500K, 錄相機: 6,700K)
	后方投影机	关
	天花板	

# 需要求助時

認為出了故障時 .....	54
看了指示燈仍不明白時 .....	56

# 認為出了故障時

您認為是出了故障時，請首先看一下主機上的指示燈。  
在本投影機上有“操作指示燈”和“異常、警告指示燈”，告訴您投影機的狀態。



## 操作指示燈

指示燈的狀態	原因	處理或者狀態	參照頁
黃燈常亮	表示處於備用狀態	(不是異常) 按“Power”鈕，即開始投射。	24
黃燈閃亮	表示處於冷卻期間中	(不是異常) 請保持現狀稍待片刻。 <u>冷卻期間</u> * 約為 2 分鐘。 在冷卻期間中，“Power”鈕無法操作。冷卻期間結束後，請再操作一次。	30
綠燈常亮	表示處於投射中	(不是異常)	25
綠燈閃亮	表示處於升溫中	(不是異常) 請保持現狀稍待片刻。 升溫時間約為 30 秒。 升溫結束後，綠燈從閃亮變為常亮。	25
熄滅	未接通電源	更換光源燈後，請檢查一下，光源燈和燈罩的安裝是否可靠。	64
		請檢查一下電源電纜的連接狀況。	24
		請檢查一下插座的電源狀況。	24



## 異常、警告指示燈

指示燈的狀態	原因	處理或者狀態	參照頁
紅燈常亮	內部處於高溫狀態	<p>燈會自動熄滅，無法再進行投影。請保持該狀態等待 5 分鐘左右。5 分鐘後，拔下電源插頭，然後重新插上。</p> <p>出現過熱現象時，請就下述 2 點進行檢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是否設置在通風良好的場所。請檢查一下：進氣口和排氣口有否被堵住？投影機是否靠牆設置了？</li> <li>• 空氣過濾器上是否有積塵。空氣過濾器如積有污物，請進行清掃。</li> </ul> <p>重新插上電源插頭後操作條件恢復。按“Power” 鈕打開電源。如果經過上述改善措施仍然反復出現過熱狀態，或者當電源重新接通時，指示燈表示出現問題，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店或按包裝箱內附帶的“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中的“國際保修制度”中提供的最近地址聯繫。</p>	14 63
紅燈閃亮（間隔為 1 秒）	光源燈出現異常	請換上新的光源燈。 型號：ELPLP16	64
		如果光源燈碎裂，處理時請多加小心，以免被碎片劃傷，並與經銷店或按包裝箱內附帶的“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中的“國際保修制度”中提供的最近地址聯繫進行維修（不更換光源燈則無法投射映像）。	-
		光源燈及燈蓋末可靠安裝時，請按照更換步驟進行可靠安裝。	64
紅燈閃亮（間隔為 2 秒）	內部有異常	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店或按包裝箱內附帶的“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中的“國際保修制度”中提供的最近地址聯繫。	-
黃燈閃亮	表示處於快速冷卻中	這並非異常，但溫度進一步升高後投影機會自動停止投射。	-
		本投影機的使用溫度範圍為 5°C ~ 35°C，請在該溫度範圍內使用。	71
		請將投影機設置在通風良好的場所，並注意不要堵住進氣口和排氣口。	14
		請經常打掃進氣口。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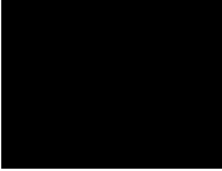
### 要點：

- 指示燈正常但投射映像出現異常時，請參看下頁“看了指示燈仍不明白時”一節內容。
- 指示燈的顯示出現上表未說明的其他狀態時，請與經銷店或按包裝箱內附帶的“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中的“國際保修制度”中提供的最近地址聯繫。

# 看了指示燈仍不明白時

## 投影屏上不出現映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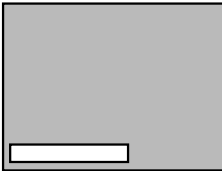
### [ 沒有任何顯示 ]



沒有任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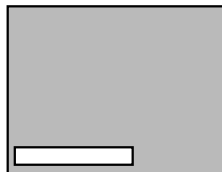
- 是否未除下鏡頭蓋？（24 頁）
- 是否在切斷電源後立即又接通了電源？（30 頁）  
投射結束後“Power”鈕無法操作。須待冷卻期間\*  
結束之後“Power”鈕操作才有效。
- 是否將睡眠模式打開了？（48 頁）  
將睡眠模式設定為 ON 時，如在 30 分鐘內都處於無  
映像信號輸入的狀態，則光源燈會自動熄滅。
- 映像的亮度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 是否處於“A/V消音”模式？（48 頁）
- 個人電腦是否處於螢幕壽命保護顯示中或節電狀  
態？

### [ 有字樣顯示 ]



顯示下述字樣：  
“不支持”

- 電腦輸出的映像信號的解析度是否在 SXGA(1280  
× 1024) 以上？（19 頁）
- 請確認一下，該模式的電腦輸出的映像信號的頻率  
是否適用。（19 頁）  
有關電腦輸出的映像信號的解析度和頻率的變更，  
請通過電腦的使用說明書等加以確認。
- 電纜類連接是否正確？（20、21 頁）
- 是否正確地選擇了連接的映像輸入端口？  
（26 頁）  
請按主機上的“Source”（遙控器上對應的是  
“Computer”、“Video”或“S-Video”）鈕來切換  
映像。
- 所連接的電腦或 A/V 設備的電源是否已接通？  
（26 頁）
- 所連接的電腦或 A/V 設備是否輸出了映像信號？



顯示下述字樣：  
“无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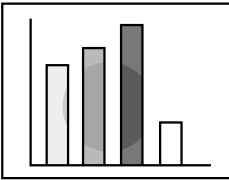
- 電腦為便攜式電腦或液晶一體型電腦時，就必須使其向投影機輸出信號。(26 頁)

通常映像信號只是向 LCD 畫面輸出，而不向外部輸出，所以請切換成向外部輸出。

有些機型在向外部輸出映像信號後，LCD 畫面上就不再出現映像。

請仔細閱讀所接電腦的使用說明書中“外部輸出的方法”和“向外接監視器輸出的方法”等有關內容。

## 映像模糊不清



- 映像模糊
- 映像只有部分焦點正確
- 焦點完全不對

- 焦點調整是否正確？(28 頁)

- 投射距離是否是最佳範圍內？(16 頁)

投射距離的推薦範圍是 1.0 m ~ 13.1m。請將投影機設置在該範圍內。

- 鏡頭是否不乾淨？(62 頁)

- 投射光與投影屏是否形成直角？(14 頁)

- 鏡頭上有否結露？

在突然從較冷的房間搬移到溫暖的房間中等情況下，鏡頭表面會結露而有可能使映像模糊不清，但過片刻會恢復正常。

- 請試按一下遙控器上的“Auto”鈕。(29 頁)

- 是否試調整過“同步\*、軌道\*、表示位置”？(43 頁)

打開“功能表”進行調整。

- 視頻映像信號形式的設定是否合適？(44 頁)

請打開“功能表”-“視頻”-“模式”，選擇視頻信號方式。

某些輸入視頻信號有時用 Auto 無法識別。

- 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信號的設定是否正確？(4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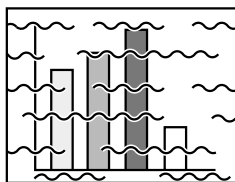
請選擇“功能表”-“視頻”-“輸入信號”，選擇正確的輸入信號。

RGB：電腦映像

YUV\*：色差映像

YCbCr\*：DVD 映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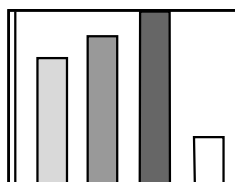
YPbPr\*：高清晰映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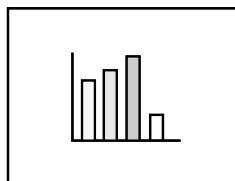
- 映像混亂
- 出現雜訊

- 電纜連接是否正確？（20、21 頁）
- 解析度的選擇是否正確？（19 頁）  
請將電腦與本投影機的適用信號保持一致。信號的變更請通過電腦的使用說明書等加以確認。
- 請試按一下遙控器上的“Auto”鈕。（29 頁）
- 是否試調整過“同步”、“軌道”、“表示位置”？（43 頁）  
打開“功能表”進行調整。
- 視頻映像信號形式的設定是否合適？（44 頁）  
請打開“功能表”－“視頻”－“模式”，選擇視頻信號方式。某些輸入的視頻信號有時用 Auto 無法識別。
- 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信號的設定是否正確？（44 頁）  
請選擇“功能表”－“視頻”－“輸入信號”，選擇正確的輸入信號。  
RGB：電腦映像  
YUV\*：色差映像  
YCbCr\*：DVD 映像  
YPbPr\*：高清晰映像
- 是否使用了包裝箱內隨附的電纜或選購件電纜？（68 頁）
- 電纜有否加長？  
電腦電纜延長 10m 以上時，請使用市售的映像信號放大器。

## 映像切割 / 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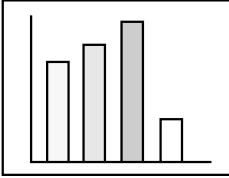


- 映像切割
- 映像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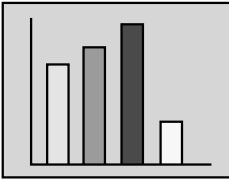
- 是否試調整過“表示位置”？（43 頁）  
請打開“功能表”－“視頻”－“表示位置”，進行調整。
- 解析度的選擇是否正確？（19 頁）  
請將電腦與本投影機的適用信號保持一致。信號的變更請通過電腦的使用說明書等加以確認。
- 請變更便攜式電腦或液晶一體型電腦的解析度。（26 頁）
- 請變更解析度，形成整個 LCD 的顯示，或者將映像信號設定為只向外部輸出。
- 是否設定為雙顯示了？  
用電腦操作面板上的“顯示特性”設定為雙顯示後，用投影機只能顯示出半個電腦畫面的映像。要顯示整個電腦畫面的映像時，須解除雙顯示的設定。有關細節請參閱您使用的電腦監視器中的視頻光驅使用說明書。

## 映像色彩不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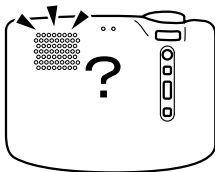
- 映像的亮度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 電纜之類的連接是否正確？（20、21 頁）
- 對比度\* 的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 彩度調整是否正確？（49 頁）
- 色的濃淡和色調的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在電腦的監視器上和 LCD 上的顯示與映像的色調不一定會一致，但並非異常。）
- 光源燈是否需要更換了？（64 頁）  
到了光源燈的使用壽命時，映像會變暗，色調會變差，請更換新的光源燈。
- 電腦 / 複合視頻映像信號的設定是否正確？（44 頁）  
請選擇“功能表”－“視頻”－“輸入信號”，選擇正確的輸入信號。  
RGB：電腦映像  
YUV\*：色差映像  
    YCbCr\*：DVD 映像  
    YPbPr\*：高清晰映像

## 映像較暗



- 光源燈是否需要更換了？（64 頁）  
到了光源燈的使用壽命時，映像會變暗，色調會變差，請更換新的光源燈。
- 映像的亮度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 對比度\* 的調整是否正確？（44 頁）

## 無聲



- 聲音輸入的連接是否正確？（20 頁）
- 聲音輸出的連接是否正確？（23 頁）
- 是否選擇了希望放音的映像？（26 頁）
- 音量是否調到了最小？（29 頁）
- “A/V消音”功能是否處於打開狀態？（39 頁）  
有可能是在“A/V消音”模式下工作。  
請按“Volume”鈕，解除“A/V消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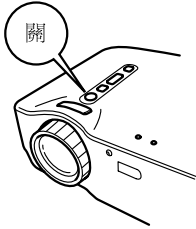
- 聲音輸入的設定是否正確？（45 頁）  
請選擇“功能表”－“音頻”－“音頻輸入”，選擇正確的音頻輸入。

## 無法用遙控器進行操作



- 遙控器的 R/C 開關是否處於“ON”？（25 頁）
- 是否朝著正確方向在操作遙控器？（11 頁）  
可操作範圍為：左右約 30°，上下約 15°。
- 與投影機的距離是否太遠？（11 頁）  
可操作距離約為 10m。
- 投影機的遙控受光部有否被堵住？
- 遙控受光部有否受到直射陽光或熒光燈的強光照射？
- 有否裝入乾電池？（12 頁）
- 乾電池是否已耗盡？（12 頁）
- 乾電池有否裝反？（12 頁）

## 不會結束（按了“Power” 鈕以後……）



- 操作指示燈中的黃燈一直常亮著。  
本投影機的構造特點是：切斷電源後操作指示燈也不會熄滅。  
將電源插頭從插座上拔下後，操作指示燈便會熄滅。
- 風扇不停止  
按“Power” 鈕切斷電源後，進入冷卻期間\*。  
其後操作指示燈的黃燈會常亮，所以請將電源插頭從插座上拔下來。  
※冷卻期間約為 2 分鐘。

# 維護

主機的清掃、鏡頭的更換、 進氣口的清掃 .....	62
光源燈的更換 .....	64

# 主機的清掃、鏡頭的更換、進氣口的清掃

---

主機沾染污物後就會影響映像的投射效果，請及時清掃。另外，進氣口也請每隔 100 小時左右清掃一次。

## 警告：

- 非維修人員切勿打開機箱。機內有幾個部位電壓較高，可能引起觸電。要進行內部的檢查、修理和清潔等工作，請與經銷店或按包裝箱內附帶的“安全使用須知 / 全球保修條款”中的“國際保修制度”中提供的最近地址聯繫。
- 使用電源插頭、電源接插件時請小心。方法一旦有誤，就有可能引起火災或觸電。請遵守以下要求事項：
  - 電源插頭、電源接插件上粘附灰塵等雜質時，要拭淨後才能插入插座或端口。
  - 電源插頭、電源接插件要可靠地插到底。
  - 不要用濕手插、拔電源插頭和電源接插件。

## 注意：

- 剛使用後，請絕對不要取出光源燈。
  - 否則有可能因高熱而引起燙傷等。
  - 請在切斷電源後經過 60 分鐘左右，待投影機主機充分冷卻後再取出。
- 保養本機之前，請先將電源插頭或電源接插件從插座或端口中拔下。
  - 否則有可能引起觸電。

清掃前，請先切斷主機的電源，拆下電源電纜。

## 主機的清掃

---

- 請用柔軟的布頭輕輕拭去主機的污物。
- 污物難以除去時，請用經水稀釋過的中性洗滌劑浸濕布頭，絞乾布頭輕輕拭去污物再用乾布拭淨。
  - 請不要使用蠟和苯、稀釋劑等揮發性物質。否則會引起外殼變形或塗漆剝落。

## 鏡頭的清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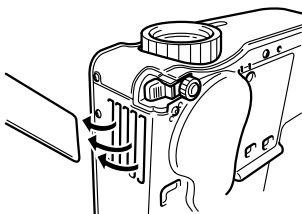
請用市售的噴氣嘴或拭鏡紙來清潔鏡頭。鏡頭表面很容易劃傷，所以請避免用硬物擦拭或叩打。



## 進氣口的清掃

進氣口如積聚灰塵，就會影響到空氣的流通，引起內部溫度上升而導致故障的出現。

清掃時請務必將鏡頭朝上方豎起主機，以免進氣口的垃圾掉入機內。然後請用吸塵器等吸除灰塵。



###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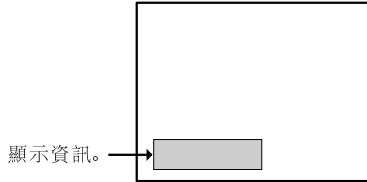
進氣口的污物無法除掉時說明進氣口需要更換了，請向經銷店詢問。

# 光源燈的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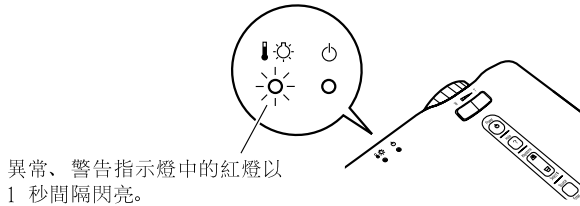
遇到下述情況時，請更換上新的光源燈。

更換用光源燈為選購件。(型號：ELPLP16)

[開始投射時，出現 30 秒左右的下述顯示：更換投影燈。在更換投泡后，按照用戶手冊中的說明重設燈泡計時器。]



[異常、警告指示燈中的紅燈以 1 秒間隔頻繁閃亮。]



[與初期相比，畫面亮度和質量有明顯下降]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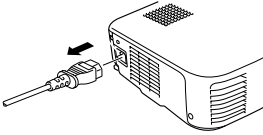
- 光源燈不亮時，即使還未到更換期，也請更換。
- 爲了維持初期的畫面亮度和質量，更換顯示的設定時間約爲 1400 小時。如果超過這一期限繼續使用主燈，燈破裂的可能就增大，當更換投影機資訊出現時，即使燈仍在工作，請儘快用新燈更換。
- 更換顯示在 1400 小時左右時出現，但由於光源燈各自的特性和使用條件等的影響，有些不到 1400 小時就會不亮，所以建議用戶預先備好更換用的光源燈。
- 對於備用燈，請向您的經銷店諮詢。

## 更換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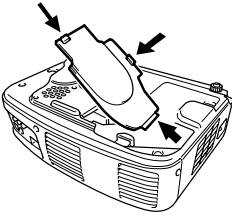
要點：

請可靠地安裝光源燈。爲安全起見，本投影機一旦打開燈蓋，異常、警告指示燈中的紅燈就會自動閃亮，同時光源燈熄滅。光源燈和燈蓋安裝不可靠時，光源燈就不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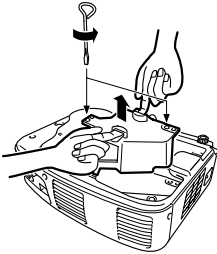
1. 先切斷主機的電源，待冷卻期間\* 結束後再拆下電源電纜。  
冷卻期間的長短會隨外部氣溫等的不同而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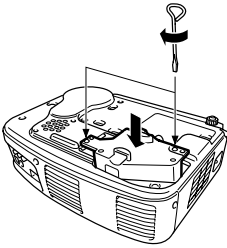
2. 待主機充分冷卻後再拆下光源燈蓋。
  - 主機充分冷卻需要 60 分鐘左右。
  - 壓下 2 處的鎖舌，斜著拉出燈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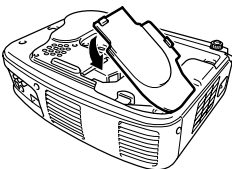
3. 拉出光源燈。  
用螺絲刀旋鬆 2 顆光源燈固定螺釘，用手指勾住勾手處拉出光源燈。



4. 裝上新的光源燈。  
對準方向插進去，要插到底，再用螺絲刀將 2 顆固定螺絲擰緊。



5. 裝上燈蓋。  
將燈蓋斜插進去，再向主機中壓一下，直到鎖舌處發出“喀嗒”聲響。  
請檢查一下，燈蓋的鎖舌是否已可靠固定住了。



**要點：**

更換了光源燈後，請用“有关信息功能表”執行光源燈使用時間的初始化。(50 頁)



# 其它

選購件 .....	68
用語解說 .....	69
規格 .....	71
外形尺寸圖 .....	73
索引 .....	74

# 選購件

本公司備有下述選購配件，請按照用途選購。

這些選購配件的種類系 2001 年 11 月的在庫品。詳情有可能不經預告而作變更，請予諒解。

Soft carrying case (存放便攜式電腦用的款式) 請在手提攜帶時使用。	ELPKS16	Computer cable (微型 D-Sub15 針 / 微型 D-Sub15 針 用 1.8m) 在本機上連接電腦，並希望以 UXGA 的解析度進行投影時使用本電纜。	ELPKC02
Soft carrying case 請在手提攜帶時使用。	ELPKS24	Computer cable (微型 D-Sub15 針 / 微型 D-Sub15 針 用 3m)	ELPKC09
Spare lamp 用於更換壽命已到的主燈。	ELPLP16	Computer cable (微型 D-Sub15 針 / 微型 D-Sub15 針 用 20m) 這是使用本機隨附的電腦電纜長度不夠時所用的延長電纜。	ELPKC10
Portable screen (50 inch) 這是一種攜帶方便的小型投影屏。	ELPSC06	Component video cable (微型 D-Sub15 針 / RCA × 3 用 3m) 連接分量視頻設備時使用。	ELPKC19
60 inch screen	ELPSC07	Image presentation camera 投影書籍、OHP 影片和幻燈片時使用。	ELPDC02 ELPDC03
80 inch screen	ELPSC08		
Mac adapter set 在本機上連接 Macintosh 電腦時用本機附件中或選購配件中的電腦電纜因連接器形狀而無法連接的情況下使用。	ELPAP01		

# 用語解說

下面就本書中加以使用，而在正文中未作說明或難以理解的用語作一簡單說明。如需詳細了解，請利用市售的有關書籍。

用語	內容
A/V 消音	指暫時使聲音和映像消失。在本投影機中，可以通過按下“A/V Mute”鈕來使聲音和映像消失。 再次按“A/V Mute”鈕或調整一下音量即可解除。
SVGA	指 IBM PC/AT 相容機 (DOS/V 機) 的一種信號。其像素為水平 800(Pix) × 垂直 600(Pix)。
SXGA	指 IBM PC/AT 相容機 (DOS/V 機) 的一種信號，其像素為水平 1280(Pix) × 垂直 1024(Pix)。
Sync (synchronization)	電腦輸出的信號以某種規定的頻率輸出。 投影機的頻率與該頻率不一致時，就無法獲得理想的映像。使兩者在信號相位 (波峰錯位) 上取得一致稱為保持同步。 兩者不同步時，投射映像上就會出現閃爍、模糊不清以及橫向上的雜訊波紋。
USB	是 Universal Serial Bus 的縮寫，指一種連接較低速的外圍設備與個人電腦所用的接口。
VGA	指 IBM PC/AT 相容機 (DOS/V 機) 的一種信號，其像素為水平 640(Pix) × 垂直 480(Pix)。
XGA	指 IBM PC/AT 相容機 (DOS/V 機) 的一種信號，其像素為水平 1024(Pix) × 垂直 768(Pix)。
YCbCr	這是現行電視 (NTSC 方式) 彩條信號波中的傳送用信號。用 Y (亮度信號) 和 CbCr (色度 (色) 信號) 來表示。
YPbPr	這是高清晰度電視彩條信號波中的傳送用信號。用 Y (亮度信號) 和 PbPr (色差信號) 來表示。
YUV	該信號由三部分組成，亮度 (Y)、減紅亮度 (U) 和減藍亮度 (V)。 人眼對亮度的變化比對顏色的變化更敏感。使用該功能使得分配給亮度的資料量更大。為防止映像劣化，採用高的資料壓縮率。 該信號格式用於數字視頻資料。
冷卻期間	按下“Power”鈕使光源燈熄滅以後，光源燈的冷卻仍會繼續進行下去。光源燈熄滅後冷卻風扇即旋轉，同時也無法再用操作鈕進行操作。 冷卻期間約為 2 分鐘。
對比度	特別地強調或削弱顏色的明暗差別，可以使文字和圖案顯得清晰或者變得柔和。這種調整就稱為對比度調整。

用語	內容
跟蹤	電腦輸出的信號以某種規定的頻率輸出。投影機的頻率與該頻率不一致時，就無法獲得理想的映像。使兩者在信號的頻率（波峰數）上取得一致稱為跟蹤。跟蹤不良時，投射映像上就會出現很寬的縱向波紋。
伽瑪	顯示映像時，補償因所用設備的不同而引起的顯示色彩的差異。
色差信號 (分量)	這是採用 3 根電纜從視頻設備輸出紅 + 亮度 (R-Y)、亮度 (Y)、和藍 + 亮度 (B-Y) 3 種視頻信號的方式。每種信號沿單獨電纜傳送。與複合信號（採用 1 根電纜輸出紅、綠、藍的色信號及其亮度信號的方式）相比，色差信號通常效果更佳。
色溫度	指發光物體的溫度。色溫度越高，色調就越偏藍，色溫度越低，色調就越偏紅。
縱橫尺寸比	指畫面的縱長和橫長的比例。縱橫的比例為 9 比 16、即橫向較長的畫面稱為寬屏畫面。標準畫面的縱橫尺寸比為 3 比 4。



# 規格

產品名	多媒體投影機 EMP-71/51		
外形尺寸	300[W] × 80[H] × 220[D]mm (不包括突出部位)		
面板規格	0.7 型		
顯示方式	多晶硅 TFT		
像素數	〈EMP-71〉 786,432 個 (〔水平〕1,024 × 〔垂直〕768 點) × 3 〈EMP-51〉 480,000 個 (〔水平〕800 × 〔垂直〕600 點) × 3		
焦點調整	手動方式		
連續變焦調整	電子方式 0.8 : 1		
(光源) 燈	UHE 光源燈 額定功率 160W ELPLP16		
最大輸出音量	1W 單聲道		
揚聲器	1 個		
電源	100-240VAC 50/60Hz		
消耗功率	2.9A-1.6A		
使用溫度範圍	+5℃ ~ +35℃ (不得結露)		
存放溫度範圍	-10℃ ~ +60℃ (不得結露)		
重量	約 3.1kg		
連接端口	Computer/ Component Video 端口	1 系統	微型 D-Sub 15 針 (座式)
	Audio in 端口 (Computer 用)	1 系統	立體聲微型插座
	Mouse/Com 端口	1 系統	DIN 插座 9 針
	Composite Video 端口	1 系統	RCA 針狀插座
	S-Video 端口	1 系統	微型 DIN 4 針
	Audio 端口 (Video 用)	1 系統	RCA 針狀插座 × 2 (L、R)
	Audio Out 端口	1 系統	立體聲微型插座
	USB 端口	1 系統	USB 接插件 (B 型)

上述規格變更時不再另行通知。

## Safety

### USA

UL1950 3<sup>rd</sup> Edition

### Canada

CSA C22.2 No.950-95 (cUL)

### European Community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73/23/EEC)

IEC60950 2<sup>nd</sup> Edition, +Amd.1, +Amd.2, +Amd.3, +Amd.4

## EMC

### USA

FCC 47CFR Part15B Class B (DoC)

### Canada

ICES-003 Class B

### European Community

The EMC Directive (89/336/EEC)

EN55022, 1998 Class B

EN55024, 1998

IEC61000-4-2, IEC61000-4-3, IEC61000-4-4, IEC61000-4-5,

IEC61000-4-6, IEC61000-4-8, IEC61000-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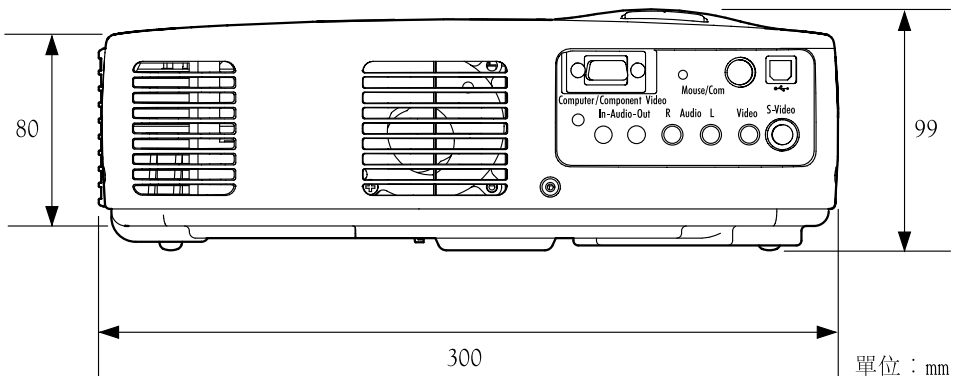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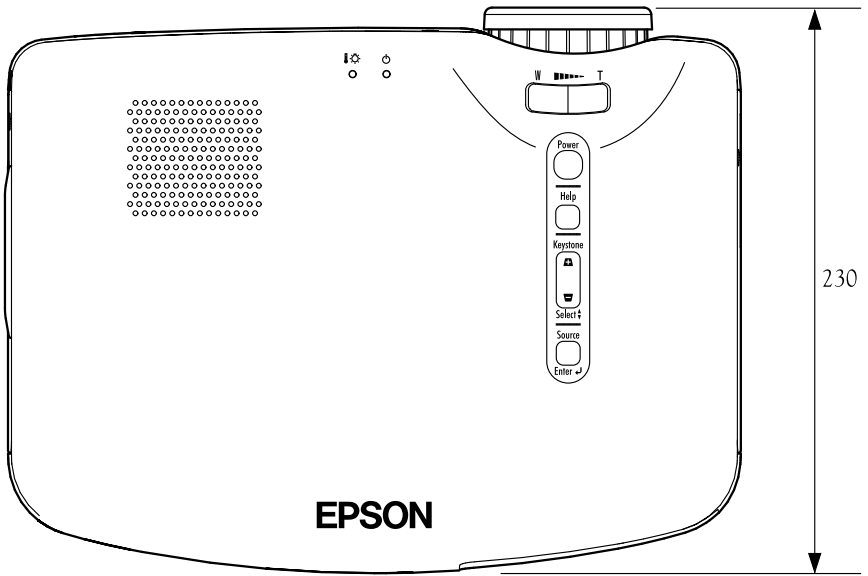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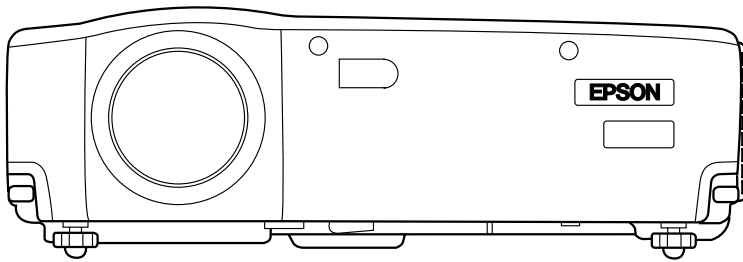
IEC61000-3-2, IEC61000-3-3

### Australia/New Zealand

AS/NZS 3548:1995, A1:1997, A2:1997 Class B

CISPR Pub.22:1993, A1:1995, A2:1996, Class B

# 外形尺寸圖



單位：mm

## [A]

- A/V Mute 鈕 ..... 10,39
- A/V 設備 ..... 21
- A/V 消音 ..... 48
- Audio 端口 (L/R) ..... 9,21
- Audio In 端口 ..... 9,20
- Audio Out 端口 ..... 9,23
- Auto 鈕 ..... 10,29

## [B]

- 便攜式電腦 ..... 26
- 表示位置 ..... 43

## [C]

- Composite Video  
  端口 ..... 9,21
- Computer/Component Video  
  端口 ..... 9,20
- Computer 鈕 ..... 10,26
- 操作面板 ..... 8
- 操作指示燈 ... 8,24,25,30,54
- 擡腳調節扳杆 ..... 8
- 長寬比 ..... 44
- 重設 ..... 44,45,46,48,49
- 重設主燈計時器 ..... 50
- 初始設定 ..... 52

## [D]

- 電池的安裝方法 ..... 12
- 電池蓋 ..... 10,12
- 電腦 ..... 18
- 電腦的對應模式 ..... 19
- 電源電纜 ..... 24
- 電源端口 ..... 8,24

## [E]

- E-Zoom 鈕 ..... 10,36
- Effect 鈕 ..... 10,38

Enter 鈕 ..... 10,34,38,42

Esc 鈕 ..... 10,34,42

## [F]

Freeze 鈕 ..... 10,39

## [G]

- 更換光源燈 ..... 64
- 更新率 ..... 50
- 光源燈蓋 ..... 8
- 軌道 ..... 43
- 規格 ..... 71

## [H, I]

Help 鈕 ..... 9,10,40

後擡腳 ..... 8

## [J]

- 解析度 ..... 50
- 伽瑪 ..... 44
- 進氣口 ..... 8
- 鏡頭蓋 ..... 8

## [K]

Keystone(select) 鈕  
..... 9,28,40

## [L]

- 來源提示 ..... 47
- 連接 ..... 20,21
- 亮度 ..... 44

## [M, N, O]

- Macintosh ..... 35
- Menu 鈕 ..... 10,42
- Mouse/Com 端口 ..... 9,35

## [P]

- Power 鈕 ..... 9,10,25,30
- PS/2 滑鼠器電纜 ..... 35
- 頻率 ..... 50

## [Q]

- 前撐腳 ..... 8,27
- 清晰度 ..... 44
- 求助畫面 ..... 40

## [R]

- R/C 開關 ..... 10,25,31

## [S]

- S-Video 端口 ..... 9,21
- S-Video 鈕 ..... 10,26
- Source(Enter) 鈕 .... 9,26,40
- 色彩 ..... 44
- 色彩設定 ..... 49
- 設置方法 ..... 15
- 設置時的注意事項 ..... 14
- 聲音輸入 ..... 45
- 視頻信號方式 ..... 44,50
- 收回 ..... 31
- 滑鼠器電纜 ..... 35
- 輸入 / 輸出端口 ..... 8
- 視頻源 ..... 50
- 輸入信號 ..... 44,50
- 刷新比率 ..... 50
- 調焦環 ..... 8,28
- 睡眠模式 ..... 48

## [T]

- 天花板 ..... 49
- 調整 ..... 27,29
- 投影距離 ..... 16
- 投影屏尺寸 ..... 16
- 同步 ..... 43
- 同步極性 ..... 50
- 同步模式 ..... 50

## [U]

- USB Mouse 端口 ..... 9,35
- USB 滑鼠器電纜 ..... 35

## [V]

- Video 鈕 ..... 10,26
- Volume 鈕 ..... 10,29

## [W]

- Wide/Tele 鈕 ..... 8,37
- Windows ..... 35
- 外部音響設備 ..... 23
- 外形尺寸圖 ..... 73
- 無繩滑鼠器 ..... 34
- 無信號資訊 ..... 47

## [X]

- 選購件 ..... 68

## [Y]

- 揚聲器 ..... 8
- 遙控 (器) ..... 10,11
- 遙控受光部 ..... 8
- 異常, 警告指示燈 ... 8,55,64
- 音量 ..... 45
- 音調 ..... 45
- 音頻功能表 ..... 45
- 音頻輸入 ..... 45
- 用語 ..... 69
- 游標 / 戳印 ..... 38,46
- 游標速度 ..... 46
- 語言 ..... 49

## [Z]

- 指示燈 ..... 10
- 自動設置 ..... 44
- 重點 ..... 47
- 主燈 ..... 50

## **FCC Compliance Statement For United States Users**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interference to radio and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 **WARNING**

The connection of a non-shielded equipment interface cable to this equipment will invalidate the FCC Certification or Declaration of this device and may cause interference levels which exceed the limits established by the FCC for this equipment. It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user to obtain and use a shielded equipment interface cable with this device. If this equipment has more than one interface connector, do not leave cables connected to unused interfaces.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manufacturer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for Products Marked the FCC Logo (United States only)**

For questions regarding your product, contact:

EPSON AMERICA, INC.  
MS 3-13  
3840 Kilroy Airport Way  
Long Beach, CA 90806  
Telephone: 562-290-5254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No patent liability is assumed with respect to the use of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Neither is any liability assumed for damages resulting from the use of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Neither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nor its affiliates shall be liable to the purchaser of this product or third parties for damages, losses, costs, or expenses incurred by purchaser or third parties as a result of: accident, misuse, or abuse of this product or unauthorized modifications, repairs, or alterations to this product, or (excluding the U.S.) failure to strictly comply with SEIKO EPSON CORPORATION's operating and maintenance instructions.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shall not be liable against any damages or problems arising from the use of any options or any consumable products other than those designated as Original EPSON Products or EPSON Approved Products by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EPSON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and PowerLite is a trademark of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General Notice:** The following trademarks and registered trademarks are th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and are used in this publication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s only.

- EPSON/Seiko Epson Corp.
- Macintosh, PowerBook/Apple Computer Inc.
- IBM/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 Corp.
- Windows/Microsoft Corp.

Other product names used herein are also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s only and may be trademarks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EPSON disclaims any and all rights in those marks.

# EPSON®



打印在 100% 回收廢紙上



Printed in Japan  
402029500  
(9002217)  
01.11-.2A(C05)